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4 月

浓缩丸系列产品



独家产品系列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石爱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芝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夏小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存在医药政策和市场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人力资源风险以及经营管理风险，具体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10,657,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十节 公司治理.....	51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63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3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9 年
首发募投项目	指	扩大浓缩丸生产规模技术改造项目
再融资募投项目	指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兰州新区项目/新区项目	指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
佛慈集团	指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健康产业公司	指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中药材经营公司	指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香港佛慈公司	指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佛慈科创公司	指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佛慈红日药源公司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佛慈红日药业公司	指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药源产业发展公司	指	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生态农业公司	指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红日药业	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新版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新版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3 年修订）》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佛慈制药	股票代码	002644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佛慈制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anZhou Foci Pharmaceutical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Foci Pharmaceutic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石爱国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000		
公司网址	www.fczy.com		
电子信箱	zqb@fczy.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芝瑛	安文婷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 2289 号
电话	0931-8256881	0931-8362318
传真	0931-8368945	0931-8368945
电子信箱	lvzhiying3619@126.com	anwenting_fczy@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20000712762468N（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惠全红、樊 苍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628,815,164.07	544,581,046.24	15.47%	501,139,71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4,852,560.49	74,278,602.45	0.77%	74,092,782.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1,986.56	48,716,702.24	-101.97%	63,975,867.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822,985.37	36,663,112.05	30.44%	66,423,06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66	0.1455	0.76%	0.14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66	0.1455	0.76%	0.14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6%	5.31%	-0.25%	5.58%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元）	2,314,892,098.40	2,521,391,819.51	-8.19%	2,349,825,16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0,002,283.58	1,441,788,264.09	4.73%	1,359,148,202.64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6,036,971.07	155,631,372.95	155,865,334.43	161,281,48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77,405.41	31,534,758.05	28,474,435.16	1,865,96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14,692.59	7,084,051.66	5,536,665.28	-22,997,39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9,048.13	6,224,847.19	-8,028,240.17	55,945,426.4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06,774.01	15,361,473.77	9,743,760.9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4,208,706.0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0,939.42	335,501.61	2,158,541.7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54,799.45	161,751.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37,527.78	4,505,532.65	1,785,387.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8.05			
合计	75,814,547.05	25,561,900.21	10,116,915.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佛慈[®]
六味地黄丸
认准佛慈浓缩丸

佛慈
製藥

国药佛慈 慈心好药



中华老字号
China Time honored Brand

OTC

国药准字Z62020644

☑腰酸 ☑盗汗 ☑肾虚



佛慈浓缩丸，始创于1929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请仔细阅读说明书并按说明使用
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中成药、配方颗粒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中药材种植及销售，中药饮片加工及销售。公司常年生产丸剂、片剂、颗粒剂、胶囊剂、胶剂等11种剂型的110多种产品。公司产品有六味地黄丸、逍遥丸、香砂养胃丸、参茸固本还少丸、阿胶等中成药、西药、中药饮片、配方颗粒以及阿胶糕、“肖助理”草本饮料等大健康产品。

2.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的品牌和主营业务承继于1929年始建于上海的上海佛慈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中成药生产方面拥有深厚的技术积淀和健全的质量保证体系。“佛慈”是国家商务部首批认定的“中华老字号”，“佛慈”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佛慈”、“宝炉”、“岷山”、“善舒”商标是甘肃省著名商标。公司产品行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东南亚、巴西等28个国家和地区，连续多年位列中国中成药出口企业前十名。

3.公司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充分保证市场供应；公司严格按照国家GMP的规范要求组织生产，并对生产全过程进行监督管理，有效保证产品质量安全。

采购模式：公司按照生产计划、生产任务以及中药材的采收季节特点等制定原材料、辅助材料、包装材料等采购计划，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和询价比价采购；公司对供应商均进行严格筛选评估和质量审核，选择供货质量稳定、供应及时、信誉度高、服务较好的供应商作为战略合作伙伴，严格控制原材料质量和成本。

销售模式：公司国内市场的销售模式为经销商经销、大型终端连锁药房直供销售、基本药物市场招投标及定点配送销售、代理销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国外市场目前主要采取合作销售模式。

4.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全球医药行业正面临需求升级、技术革新、新赛道不断涌现的局面。聚焦国内，国家高度重视中医药的发展，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实施健康中国战略，并“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2019年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为中医药发展提供了立体化政策支持，中医药行业整体发展形势向好，医疗健康发展大有可为。同时，在当前新医改政策背景下，医保控费、两票制、“4+7带量采购”、2019年新版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改新政密集出台，对医药行业药品价格、利润空间、营销模式等方面有较大影响，行业竞争也将更加激烈。随着医药行业自律以及监管力度的进一步加强，一系列法规政策措施的深入实施，医药行业正在迎来一个更加注重产品疗效和质量、更有利于优质企业发挥内在竞争力的产业环境。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7,583.14 万元，较期初减少 39.2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原生产场地部分土地使用权对外出租，部分土地使用权转入持有待售资产。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期末无余额，主要是因为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参股公司，该公司实施的在建工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期末无余额，应收款项融资期末余额 6,263.19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报告期金融资产相关列报要求，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8,814.86 万元，较期初增加 53.41%，主要是因为加大市场拓展及布局，销售力度同时增大。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766.08 万元，较期初增加 237.75%，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应收兰州新区财政局拨付的投资奖励资金尚未收到。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 287.75 万元，较期初减少 85.32%，主要是因为待抵扣进项税额较期初减少。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7,728.37 万元，较期初增加 71.74%，主要是因与红日药业合作，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按权益法进行核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 1,782.32 万元，较期初增加 292.56%，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对部分原生产场地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对外出租。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未 4,652.93 万元，较期初增加 839.04%，主要是因为公司向兰州新区政策性搬迁达到清算时限，搬迁收益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百年传承

“佛慈”品牌1929年创建于上海，是民族工业代表，“佛慈”是国家商务部首批认定的“中华老字号”，“佛慈”商标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是商务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评定的国家首批“中医药服务贸易先行先试骨干企业”。在90年的漫长发展中，“佛慈”品牌在国内外具有良好的市场基础和广泛的影响力，佛慈产品已出口到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日本、巴西等28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国外认证数、海外商标注册数、出口覆盖面、出口品种数长期位居同行业前列，多年来连续名列中国中成药出口企业十强。

2.区位得天独厚

公司所在地甘肃省中药材资源丰富，是国家重要的中药材生产基地，也是全国中医药发展综合改革试点示范省，公司可充分利用甘肃特色大宗中药材资源优势，推动甘肃道地药材全产业链开发。同时，甘肃省位于我国“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战略地带，公司可充分利用在“一带一路”战略中的区位优势、资源优势和他文化优势，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加大产品注册力度，大力开拓国际药品、保健品、中药提取物市场，积极发展中医药服务贸易。

3.药号资源丰富

公司现有药品生产批准文号467个，拥有参茸固本还少丸、定眩丸、竹叶椒片、二益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等10个全国独家产品，常年生产110多个品种。公司共有215个品规产品进入2019版国家医保目录，独家品种舒肝消积丸和特色产品济生橘核丸进入医保目录乙类范围。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以佛慈科创公司为平台，引入具有营销渠道和资金实力的合作伙伴，激活公司闲置药品批准文号，实现药品批准文号资源整合共享，将进一步丰富产品结构、优化市场布局、提升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4.产能规模显现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按照高标准的现代化中药管理规范及GMP要求建设了大型中成药自动化生产线，实现了数控自动化新技术在药材处理、浓缩提取、制剂包装、质量控制、技术创新等方面的广泛应用。兰州新区项目产能规模大幅提升，单体厂房产能处于全国前列，解决了公司产能的瓶颈问题，产能陆续释放后，公司将成为西北地区规模最大、工艺技术设施最先进的现代化中药生产企业。

5.工艺技术领先

佛慈首创了中成药浓缩丸工艺和剂型，经过90年的传承、积累和创新，公司在中成药工艺技术方面拥有深厚的积淀，生产线通过了中国、澳大利亚TGA组织、日本厚生省和乌克兰产品认证局的认证。同时，佛慈始终追求精益求精，牢固树立质量意识，严格控制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确保药品出厂合格率100%和药品市场抽检合格率100%，佛慈产品以“选材地道、工艺精良、疗效确切”获得消费者的普遍认同。

6.科研平台完备

公司为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现有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甘肃省中药质量控制技术工程实验室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3个重点研发平台以及“王永炎院士专家工作站”、“张世臣专家团队中药传统炮制技艺传承基地”等创新平台。公司已联合上海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兰州大学、中国中医科学院和中科院兰州化物所等科研院所，嫁接上述创新平台，通过整合共建、资源共享、集中支持的方式，建设高水平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打造陇药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高地。

佛慈®

中华老字号
China Time honored Brand

OTC

国药准字Z62020910

佛慈阿胶 慈心好胶

【 补血滋阴 润燥止血 】



补血滋阴，润燥止血。用于血虚萎黄，眩晕心悸，
肌痿无力，心烦不眠，虚风内动，肺燥咳嗽，劳嗽咯血，吐血尿血，
便血崩漏，妊娠胎漏。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请按药品说明书或在药师指导下购买和使用 甘药广审（文）第2015010003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增长乏力，贸易摩擦加剧，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同时，受两票制、医保控费、“4+7”带量采购等系列医改政策影响，医药行业竞争更加激烈。本报告期，因新建项目产能尚未完全释放、固定资产折旧提高等因素影响，公司运营成本大幅增加。面对一系列不利因素，公司董事会及经营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持续加强党建工作引领，科学制定发展战略，积极应对各项挑战，持续加强品牌宣传，优化市场布局，奋力开拓市场，强化内部管理，推进改革创新，公司生产运营整体平稳。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881.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85.2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77%。

1.加强党建工作引领，促进党建与经营再融合。

公司党委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全面从严治党，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坚持“党建统领、改革统揽”，提出并落实“望闻问切”12条党建工作标准；紧密结合经营发展、改革攻坚重点工作，以经营发展为中心，把生产经营工作的难点作为党建工作的重点，把生产经营工作的需求作为对党建工作的要求，抓实党建促发展，推动党建和公司改革发展工作深度融合、互促共进，确保了党中央、省市、公司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全面落实。

2.科学制定发展战略，进行发展战略再定位。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公司聘请上海专业管理咨询机构，会同公司管理层和专业骨干人员多次就公司战略进行研讨，对公司发展战略方向和业务布局进行再定位，制定了“经营驱动、创新驱动、金融驱动”三轮驱动战略，通过五条“纽带”即以股权激励为纽带吸引并留住人才、以资本为纽带推动产融结合、以市场为纽带做大做强主营业务、以科技为纽带培育嫁接新业务、以品牌为纽带打造全产业链发展模式，着手大产业、大生产、大市场、大流通、大研发、大品牌生态体系构建，实现与控股股东佛慈集团联动发展。

3.持续加强品牌宣传，推进品牌战略再重塑。

公司加大品牌宣传推广力度，举办了“佛慈制药建厂90周年”系列纪念庆祝活动，联合国家体育总局举办了以“国药佛慈·芳华九十”为主题、9省90余个城市1600支舞队参加的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大赛荣获“2019中国医药十大营销案例”。积极参加全国药交会、2019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中华老字号文化创新发展研讨会、中国企业家博鳌论坛、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2019年浦江国潮峰会等大型活动和各类医药展会，入围“中国第二届OTC品牌宣传月活动”、“新华社民族品牌工程中华老字号振兴行动”、“2019中国医药企业品牌影响力排行榜”（第44位）、“2019中国品牌价值评价信息中华老字号名单”（品牌价值26.85亿元），荣获“2019年度中国证券市场金骏马奖·最具工匠精神上市公司”，佛慈品牌知名度和行业影响力持续增强。

4.加强市场开发力度，实现市场布局再优化。

随着新区产能逐步释放和提升，针对公司营销短板，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和投入力度，加大对上海、江浙、广东等重点培育市场和医院市场的开发力度；与大连锁开展深度合作，与九州通集团达成战略合作，实现公司15个产品在全国营销渠道推广销售；与上海中医药大学开展产学研销战略合作，成为上海中医药大学董事单位；梳理和优化产品结构，加强对主导品种六味地黄丸、独家品种参茸固本还少丸、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阿胶等产品推广力度；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海外市场拓展，完成收购香港佛慈药厂，协助巴西官方开展中医药立法工作，实现配方颗粒国际市场销售，公司持续名列中国中成药行业会员企业出口十强。

5.积极推进科研开发，实现科研创新再突破。

公司持续加大科研投入，积极开展质量标准研究、工艺技术改进、知识产权保护等科研工作。开

展经典名方、中药复方院内制剂、健康产品等研究开发工作，开展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内消瘰疬丸中药大品种培育及药效试验、临床研究工作，开展公司3个省级技术创新平台及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院士专家工作站管理维护工作，佛慈制药王永炎院士专家工作站年度考核为“优秀”等次。获批承担2019年国家药品标准修订项目1项，申报并入库2019年甘肃省陇原青年创新创业人才项目（团队）2项、甘肃省重点人才项目1项，“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大品种培育研究及产业化”、“甘肃道地药材陇马陆及其制剂的质量控制体系的建立”两个项目获得2019年度“甘肃省药学发展奖”三等奖。

6.全力推进改革创新，实现内部管理再提升。

积极推进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推行竞聘上岗，强化动态考核，实现“员工能进能出、管理人员能上能下、收入能增能减”的改革目标。加强内控管理，推行全面预算管理，进一步提质增效、节本降耗；优化公司内部管理体制机制，实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会计核算和内部审计监督，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进一步提高经济效益。大力推进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优化生产组织模式和流程，加快生产工艺技术攻关，快速提升新厂区生产能力。深入推进GMP管理，进一步完善质量保证体系，公司获得“甘肃省实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单位用户满意企业”称号。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28,815,164.07	100%	544,581,046.24	100%	15.47%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24,379,638.39	99.29%	542,665,027.14	99.65%	15.06%
食品行业	4,435,525.68	0.71%	1,916,019.10	0.35%	131.50%
分产品					
中药	624,379,638.39	99.29%	542,665,027.14	99.65%	15.06%
饮料保健品	4,435,525.68	0.71%	1,916,019.10	0.35%	131.50%
分地区					
国内	600,491,810.04	95.50%	520,209,648.44	95.52%	15.43%
国外	28,323,354.03	4.50%	24,371,397.80	4.48%	16.22%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行业	624,379,638.39	452,074,716.29	27.60%	15.06%	23.07%	-4.71%
分产品						
六味地黄丸	99,906,024.69	51,179,431.02	48.77%	-7.88%	13.13%	-9.52%
分地区						
甘肃地区	167,114,673.14	118,952,224.34	28.82%	-4.64%	-3.73%	-0.68%
陕西地区	127,921,687.15	93,050,235.23	27.26%	-3.13%	23.67%	-15.7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元	628,815,164.07	544,581,046.24	15.47%
	生产量	元	660,338,476.55	548,864,890.01	20.31%
	库存量	元	101,815,764.73	70,292,452.25	44.8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新区产能陆续释放，销售规模也在逐步扩大，对应的储备库存也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医药行业	直接材料	314,368,279.06	69.00%	258,243,288.87	70.11%	21.73%
	燃动料	23,352,478.99	5.00%	14,881,369.20	4.04%	56.92%
	直接人工	56,713,163.25	12.00%	59,397,684.68	16.13%	4.52%
	制造费用	60,689,449.02	13.00%	35,790,750.36	9.72%	69.57%

	合计	455,123,370.32	100.00%	368,313,093.11	100.00%	23.57%
--	----	----------------	---------	----------------	---------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新设甘肃佛慈红日销售有限公司，收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佛慈药厂有限公司）；减少1家合并企业，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参股子公司并更名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96,247,240.2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1.2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96%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9,008,426.27	7.79%
2	客户二	46,850,945.37	7.45%
3	客户三	42,725,970.69	6.79%
4	客户四	31,431,520.69	5.00%
5	客户五	26,230,377.18	4.17%
合计	--	196,247,240.20	31.2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4,251,217.4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9.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42,307,134.50	10.95%
2	供应商二	21,811,377.31	5.64%

3	供应商三	18,488,676.49	4.78%
4	供应商四	17,240,265.32	4.46%
5	供应商五	14,403,763.76	3.73%
合计	--	114,251,217.40	29.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1,223,154.25	64,541,232.32	41.34%	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及投入，销售人员工资、市场开发费、广告宣传费等增长较大。
管理费用	57,209,171.34	35,310,894.54	62.02%	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搬迁至兰州新区后人员工资、固定资产折旧等增加；另外，公司聘请咨询服务机构的服务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财务费用	-15,086,837.33	-11,859,978.88	-27.21%	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因为取得利息收入增加。
研发费用	20,645,052.06	19,517,245.10	5.7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包括：（1）中药配方颗粒产业化示范研究。已按计划进行中试方法生产及注册备案工作，公司将通过成果转移转化，尽快完成配方颗粒产业化示范研究并在甘肃省内注册销售，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2）经典名方半夏厚朴汤“物质基准”质量标准研究。该项目与中国中医科学院合作，目前已完成处方考证、原药材研究、全药材特征指纹图谱以及检验方法、药材重金属及农残测定等研究工作，公司将在完成标准研究、国家标准申报后，开展制剂开发及新药产品申报，力争进入第一批经典名方开发公司。（3）院内制剂开发。已开展相关品种的生产工艺、质量标准及稳定性研究、中试研究等工作，公司将通过开展中药经典名方复方制剂产业化研究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4）健康产品开发。针对目前市场对大健康产品的需求，以中药大健康、治未病为立足点，推进大健康产品的研究及注册，培育大健康产品集群。（5）中药二次开发及大品种培育。开展内消瘰疬丸及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两个品种质量标准提升、安全性评价药效学及临床样品观察研究，对产品进行二次开发，进一步提高科技内涵，增强市场竞争力。（6）中成药国际注册研究。积极推进产品国际认证注册和中药国际标准研究，促进中成药现代化及国际化。（7）国家药品标准提升研究。公司和甘肃省药检院共同承担桂附地黄丸（浓缩丸）质量标准提升工作，目前已确定研究内容及研究方案，完成部分技术研究及开发工作。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9 年	2018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52	153	-0.6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0.40%	10.17%	0.23%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645,052.06	19,517,245.10	5.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28%	3.58%	-0.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804,561.20	603,948,493.76	2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981,575.83	567,285,381.71	23.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22,985.37	36,663,112.05	3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58,887.91	14,386,706.06	211.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95,961.22	306,518,314.11	-6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37,073.31	-292,131,608.05	8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2,000.00	13,304,034.11	-7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4,041.00	6,638,541.00	260.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2,041.00	6,665,493.11	-409.0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94,780.24	-248,790,036.97	87.5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收到的现金及收到其他与营业活动有关的现金均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因为报告期转让子公司收回投资取得的现金增加，项目建设支付的资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因为报告期偿还基建借款支付现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34,654,261.03	18.78%	465,549,041.27	18.47%	0.31%	
应收账款	188,148,578.45	8.13%	122,352,707.67	4.85%	3.28%	较期初增加主要是本报告期主要是因为加大市场拓展及布局,销售力度同时增大。
存货	286,812,686.17	12.39%	241,323,732.08	9.57%	2.82%	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公司产区产能陆续释放,销售规模也在逐步扩大,对应的储备库存也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17,823,272.58	0.77%	4,540,252.08	0.18%	0.59%	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对部分原生产场地土地使用权进行了对外出租。
长期股权投资	77,283,664.21	3.34%	42,500,000.00	1.69%	1.65%	较期初增加主要是因与红日药业合作,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对其具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按权益法进行核算,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固定资产	971,629,838.07	41.97%	1,177,597,156.17	46.71%	-4.74%	较期初减少主要是固定资产部分资产进行报废处理。
在建工程			113,928,953.40	4.52%	-4.52%	在建工程期末无余额,主要是因为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参股公司,该公司实施的在建工程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1,047,170.27	331,036,345.36	-75.5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年	公开发行股票	28,956.06	0	32,135.62	0	0	0.00%	0	不适用	0
2015年	非公开发行股票	45,818.98	11,614.76	50,819.32	10,976.11	40,689.87	54.42%	0	不适用	0
合计	--	74,775.04	11,614.76	82,954.94	10,976.11	40,689.87	54.42%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638.65 万元，终止再融资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结项“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并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10,976.1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已销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	否							7,276.88	是	否
其中：(1) 扩大浓缩丸技术改造项目(首发项目)	否	24,540.62	24,540.62		27,720.18	112.96%	2018年06月30日		是	否
(2)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再融资项目变更)	否		22,411.93		24,557.03	109.57%	2018年06月30日		是	否
2、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原再融资项目)	是	25,000	406.3		406.3	100.00%			否	是
3、药源 GAP 种植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原再融资项目)	是	8,000							否	是
4、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再融资项目变更)	否		7,301.83		7,907.82	108.30%	2019年02月28日		否	否
5、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再融资项目)	是	10,000	10,000	411.18	1,670.69	16.71%			否	是
6、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再融资项目)	否	7,200	7,200	227.47	5,301.37	73.63%	2018年06月30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74,740.62	71,860.68	638.65	67,563.39	--	--	7,276.88	--	--
超募资金投向										
1、扩大浓缩丸技术改造项目(首发项目)			4,415.44		4,415.44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415.44		4,415.44	--	--		--	--

合计	--	74,740.62	76,276.12	638.65	71,978.83	--	--	7,276.8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根据医药行业市场环境发展变化,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为有效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公司终止实施再融资"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同时,再融资"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有效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各项支出,结余募集资金。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原再融资"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已于 2016 年度变更至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原再融资"药源 GAP 种植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已于 2016 年度变更至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原再融资"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于 2019 年 4 月终止实施。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首发超募募集资金 4,415.44 万元已全部投入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中"扩大浓缩丸技术改造项目(首发项目)",项目已于 2018 年建成并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4 月,公司被确定为兰州市出城入园并于 2013 年启动搬迁改造的企业之一,造成公司首发募投项目暨扩大浓缩丸生产规模技术改造项目停建,实施地点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40,978,503.61 元,占投资总额比例的 16.70%。预先投入资金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国浩核字[2012]702A10 号)。2012 年 1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了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40,978,503.61 元。(2)截止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自筹资金投入 7,870,946.80 元。预先投入资金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62060012 号)。2015 年 8 月 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了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7,870,946.80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 2012 年 4 月 8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预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8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并分别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10 月 8 日归还 460 万元和 34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 2012 年 10 月 26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预案》, 同意使用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 2012 年 10 月 26 日至 2013 年 4 月 25 日。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并于 2013 年 4 月 8 日归还 2,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 2013 年 4 月 9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14 年 4 月 8 日归还 2,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 2014 年 4 月 9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2,5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15 年 4 月 7 日归还 2,500 万元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 2015 年 4 月 9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16 年 4 月 13 日归还 2,500 万元至募投资金专用账户。(6) 2016 年 3 月 15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 2,500 万元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上述决议, 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 2,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归还 2,500 万元至募投资金专用账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再融资“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有效加强管理, 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结余募集资金 2,007.37 万元 (含利息收入); 根据医药行业市场环境发展变化, 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生产经营情况, 为有效降低募集资金的投资风险, 公司终止实施再融资“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剩余募集资金 8,968.74 万元 (含利息收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终止再融资“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结项“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10,976.1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无</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园项目	佛慈大健康产业项目	22,411.93		24,557.03	109.57%	2018年06月30日	7,276.88	是	否
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	药源 GAP 种植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7,301.83		7,907.82	108.30%	2019年02月28日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2,007.37	2,007.37	2,007.37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8,968.74	8,968.74	8,968.74				是	否
合计	--	40,689.87	10,976.11	43,440.96	--	--	7,276.88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经公司 2019 年 3 月 2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 2019 年 4 月 12 日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终止再融资“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和结项“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将上述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 10,976.1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月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5% 股权	2019 年 05 月 30 日	4,266	0	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0.21%	市场价格	是	控股股东	是	是	2019 年 03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05)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健康产品销售	10,000,000	10,543,355.50	1,633,775.52	4,435,525.68	-1,364,112.11	-1,836,826.54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种植、销售，中药饮片销售	10,000,000	78,924,754.10	20,623,651.49	142,433,736.84	3,127,758.81	2,335,251.92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饮片、中药配方颗粒、的销售	20,000,000	8,640,677.00	4,579,858.17	657,367.50	-579,249.75	-420,141.83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子公司	药品进出口、代理和销售	320,000 (港币)	2,658,202.15	594,847.42	1,111,458.66	326,379.53	305,554.6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转让	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使上市公司聚焦和专注中药核心主业，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参股	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收购	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的需要，有利于加强国际市场开发和国际营销网络建设，对公司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新设	符合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的需要，激活闲置药品批准文号，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对公司业绩具有积极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是公司2013年6月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大健康产品的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443.55万元，净利润-183.68万元。

2.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是公司2013年11月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中药材种植和销售、中药饮片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4,243.37万元，净利润233.53万元。

3.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是公司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共同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56%，主要业务为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的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65.74万元，净利润-42.01万元。

4.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香港佛慈药厂有限公司），是公司2019年8月收购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药品的进出口、代理和销售。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111.15万元，净利润30.56万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经济增长和人口老龄化的加快，我国医药行业保持了良好增长趋势。国家当前高度重视中医药的

发展，前期已相继出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中医药发展“十三五”规划》等一系列重要文件。2019年10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为新时代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事业指明方向，将促进中医药事业与产业高质量发展。2019年12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颁布，明确“坚持中西医并重”并将其上升至国家法律层面的规范，对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将产生积极深远的影响。但是，在中医药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明确的同时，中医药行业的标准也在不断提升，行业也将面临转型升级期，将更有利于优质中医药企业的发展。同时，在当前新医改政策背景下，医保控费、两票制、“4+7带量采购”、2019年新版医保目录调整等一系列医改新政密集出台，对医药行业药品价格、利润空间、营销模式等方面有较大影响，行业竞争更加激烈，行业格局将会发生深刻变革。

在“一带一路”建设加快推进的背景下，我国同沿线国家中医药交流合作日益密切，中医药在沿线国家推广的步伐也在加快，中医药服务日益融入“一带一路”国家医疗体系，中医药“走出去”的进程不断加快、步伐更稳健。在此次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中医药在疫情防控和临床救治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发挥了重要作用，也使世界对我国中医药的发展拥有全新的认知，是大力推动中医药走向世界的一次战略性历史机遇。预计未来中医药行业将继续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和巨大的发展潜力，具有研发创新能力、品牌优势以及具有整合能力的企业将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地位，具有高临床价值的产品将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赢得行业和市场的认可。

（二）2020年经营计划和目标

2020年，是公司改革发展的关键之年，公司董事会将紧紧围绕“经营、创新、金融”三轮驱动发展战略，深化“大产业、大生产、大市场、大流通、大研发、大品牌”生态体系建设，做大做强中成药制造主业，持续强化品牌建设力度，全面提升综合管理能力，实现公司整体竞争力和综合实力的快速提升。2020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几方面工作：

1. 强化党建引领，激发公司发展新动能。

持续加强党建引领，把党建融入公司发展、让党建推动公司发展。以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坚持党组织围绕企业中心工作，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在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上实现融合，全面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和廉政建设，努力提高全公司工作效能和运行效率，不断深化企业改革，推动各项工作改革创新。

2. 聚焦发展战略，全面推动公司创新发展。

聚焦“经营、创新、金融”三轮驱动发展战略，以“大产业、大生产、大市场、大流通、大研发、大品牌”为抓手，推动公司创新发展。

大产业方面：以制药为主业，延伸产业链，实现全产业链布局。紧紧围绕公司独家产品和优势品种开展大品种培育，开发市场前景好、附加值高的大健康系列产品群。

大生产方面：充分发挥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渭源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产能，有效发挥生产规模化效应，打造现代中药（中成药、中药饮片、配方颗粒）生产基地；以佛慈科创公司为平台，利用兰州新区西部药谷产业园产能优势，盘活闲置药品资源，提升市场占有率；与天津红日药业配方颗粒的合作，加速布局配方颗粒市场。

大市场方面：国内市场要立足西北市场，全力开发广东、川渝、上海、江浙等重点市场以及第三终端、基层医疗市场；国际市场要充分发挥国际商务公司和香港佛慈公司平台作用，实现海外市场新突破。同时，积极布局线上销售渠道，全力推进与京东大药房、阿里健康等大型平台公司开展业务合作，赋能线下连锁终端客户，构建“互联网+医+药”的新型产业价值链。

大流通方面：补齐营销短板，下沉销售渠道，完善终端体系，布局连锁药店。依托佛慈集团所属的兰州西城、陕西佛慈、广东普泽和佛慈大药房等商业连锁平台，实现与佛慈集团联动发展。

大研发方面：依托王永炎院士专家工作站、张世臣专家团队中药传统炮制技艺传承基地、甘肃省现代中药制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研技术平台，并联合上海中医药大学、北京中医药大学、中科院兰州化物

所等科研院所，做好产品二次开发和新品研发，打造陇药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高地。

大品牌方面：“佛慈”品牌虽然是中华老字号和中国驰名商标，但品牌影响力主要在西北，未来佛慈要持续培养忠实消费者群体，提升佛慈品牌价值和影响力，将“佛慈”打造成为全国性、全球性知名品牌。同时，利用资本市场的优势与上市公司平台实现从本土化企业向全球化企业转型。

3.全面提升内部管理，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一是大力开展“抓管理、保质量、降成本、提效率”工作年活动，强化基础管理、深化内部改革，加强成本管控、降低运营成本，强化执行力建设，提升运营效率，全面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二是深入开展市级文明单位创建工作，把精神文明建设贯穿到生产经营、企业管理的各个方面，以精神文明建设增强企业的凝聚力和核心竞争力。

三是全面导入卓越绩效管理，建立完善的全面质量管理体系，努力争创省政府质量奖，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质量、运营管理和自主创新能力，树立卓越的佛慈品牌形象，打造国际国内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标杆企业。

（三）公司经营面临的风险与对策

1.医药政策和市场风险

随着国家医改工作不断的深入，药品监管加强、医保控费、两票制、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等政策变化对中医药行业发展带来重大影响。同时，受医药招标压价、医保控费等方面影响，医药行业竞争也越趋激烈，对公司的产品价格、盈利能力、销售渠道以及市场地位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研究分析相关行业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优化产品结构，加快大品种培育，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提高整理盈利水平。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较大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将造成公司采购成本的攀升，挤压公司的盈利空间，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原材料一线市场的调研和分析，全面掌握市场行情，积极开发战略合作供应商，优化采购流程，对常用大宗原料进行战略储备，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和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发展对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营销人才的需求大量增加，存在公司人才储备和人才培养不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的风险。

公司将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建立完善、高效、灵活的人才培养、引进和管理机制，完善绩效考核、人才评估体系，进一步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

4.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正处于发展的关键时期，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和业务拓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在生产管理、营销管理、质量控制、风险管理、人才管理等方面进行大幅提升，合理有效配置资源，将影响公司的整体运营能力和发展动力，会给公司带来相应管理风险。

公司将依据内外部环境的变化，重点关注和积极应对经营管理风险，合理进行资源配置，聚焦改革创新，优化管理措施，全面提升公司整体管理能力，确保如期完成2020年经营目标任务。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股票代码：002644

佛慈®

国药佛慈

慈心好药

中华老字号
China Time-honored Brand



千年古方
百年製藥
手工製作
足金包衣



清热解毒 镇惊开窍

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
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
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症候者。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LANZHOU FOCI PHARMACEUTICAL CO., LTD



佛慈制药官方微信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00股为基数，以2018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638,541.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完备，充分听取了独立董事及中小股东的意见，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权益分派于2019年6月5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万股为基数，以2017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638,541.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权益分派于2018年4月25日实施完毕。

2.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万股为基数，以2018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3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6,638,541.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51,065.70万股为基数，以2019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0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30,639,420.00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9 年	30,639,420.00	74,852,560.49	40.93%	0.00	0.00%	30,639,420.00	40.93%
2018 年	6,638,541.00	74,278,602.45	8.94%	0.00	0.00%	6,638,541.00	8.94%
2017 年	6,638,541.00	74,092,782.60	8.96%	0.00	0.00%	6,638,541.00	8.9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6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510,657,0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30,639,42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30,639,420.00
可分配利润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1,065.70 万股为基数，以 2019 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 (含税)，共计分配现金 30,639,420.00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甘	关于同业竞	保证现时及将来	2011 年 03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肃佛慈医药 产业发展集 团有限公司 (原兰州佛 慈制药厂)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诺	均不会以任何方 式(包括但不限于 独自经营, 合资经 营, 联营和拥有在 其他公司或企业 的股票或利益)从 事与公司的业务 有竞争或可能构 成竞争的业务活 动。	月 21 日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 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经2019年3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9年，财政部发布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经2019年7月24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及部分科目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新设甘肃佛慈红日销售有限公司，收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佛慈药厂有限公司）；减少1家合并企业，原全资子公司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参股子公司并更名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惠全红、樊苍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基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等审计工作,聘期一年。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	是否超过获批	关联交易结算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则		元)	例	元)	额度	方式	价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迎春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550.21	6.72%		是	电汇	550.21	2020年0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确认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38.26	0.47%	100	否	电汇	38.26	2020年04月24日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24	0.05%	300	否	电汇	4.24	2020年04月24日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0.89	0.01%	500	否	电汇	0.89	2020年04月24日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685.09	57.19%	3,000	是	电汇承兑	4,685.09	2020年04月24日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623.04	32.02%	3,500	否	电汇承兑	2,623.04	2020年04月24日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74.72	0.91%		是	电汇	74.72	2020年04月24日	
兰州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215.3	2.63%		是	电汇承兑	215.30	2020年04月24日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1.44	0.31%		是	电汇	1.44	2020年04月24日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2	9.05%		是	电汇	42.00	2020年04月24日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	公司董事、副	购买商品	购买商品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420.58	90.64%		是	电汇	420.58	2020年04月24日	

有限公司	总经理王迎春担任其董事、总经理												日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市场价格	9.22	100.00%	100	否	电汇	9.22	2020年04月24日	
合计				--	--	8,664.99	--	7,5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具体执行过程中，受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和市场需求变化影响，公司与陕西佛慈实际发生的销售商品关联交易金额较预计增加；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更，佛慈红日药业变更为公司参股公司，佛慈健康生物（原佛慈生态农业）变更为控股股东子公司，公司与上述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未做预计；控股股东于11月末收购西城药业，公司与西城药业发生的销售商品关联交易未做预计。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存在重大影响。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出售股权	转让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85%股权	市场价格	4,266	4,266	4,266	现金	16.00	2019年03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对公司业绩无重大影响。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股东与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健全，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并通过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业绩交流会、投资者现场接待、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等方式，确保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从而保证其合法权益。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利润分配政策和三年股东回报计划并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共计现金分红663.85万元。

(2)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劳动环境，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妇女权益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与所有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办理缴纳各类社会保险；制定了系统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注重员工的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定期进行员工常规体检，为员工配备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同时通过内训、外训的方式开展员工培训，提升员工个人素质和工作能力；建立职工监事选举制度，对工资、福利、社会保险等涉及员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员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员工的合理需求，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3) 诚信经营，保护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

公司秉承“诚信、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建立了良好的社会关系。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本着对消费者负责的态度，严格执行药品生产标准，健全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为消费者提供优质产品；建立了良好的销售及服务网络，通过公司网站和服务电话，及时了解客户和消费者的需求和意见反馈，提高消费者和客户对产品的满意度。

(4)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职责。在生产过程中严

格执行国家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将清洁生产纳入公司日常管理，不断完善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和方案，改进和更新环保处理设备，积极推进节能降耗，主要污染物均按国家环保标准排放和控制，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5)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注重企业的社会价值体现，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依法纳税，积极开展精准扶贫，关爱社会弱势群体，关注社会慈善事业，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为构建和谐社会的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省市政府的扶贫攻坚号召，坚决贯彻执行精准扶贫的决策部署，以切实提升贫困地区人民生活质量为出发点，积极谋划，充分发挥中药企业的特色优势，积极开展双联帮扶、产业扶持以及帮扶救助等，在努力发展自身的同时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双联帮扶：公司向双联帮扶点在改善乡村基础设施、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方面进行资金、技术和物质帮扶。报告期内，向双联帮扶点武胜驿幼儿园资助5万元，帮助双联帮扶村建设党建阵地。

产业扶持：公司在定西漳县建设了中药材种植、初加工、收购、销售种养结合型扶贫车间，带动当地农户发展种植产业，可实现户均年收入增加2万元。

其他扶贫：公司向兰州市慈善总会捐赠价值25.88万元的药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43.92
2.物资折款	万元	25.88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6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2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38.42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62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5.5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25.88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今后，公司将继续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对贫困地区在改善村基础设施、种植养殖、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等方面进行资金、技术和物质帮扶，将自身发展与乡村振兴、服务脱贫攻坚相结合，助力贫困地区发展生产、脱贫致富，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有力支撑。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本着生产与环境和谐发展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相关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清洁生产纳入公司日常管理，不断完善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和方案，改进和更新环保处理设备，积极推进环保工作。报告期内，公司废水、废气等严格按照相关环保标准排放，未发生重大的环境污染事故，也未受到相关环境污染的行政处罚。

公司设立专人管理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和维护，除正常的维修、检修外，各类环保设施规范管理，环保设施和主要生产设备均能同步运行，运行状态良好。

公司建有完善的环境污染事故应急处理机制，编制了《环境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设备，组织员工定期培训，提高处理突发环境事故的能力。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甘肃佛慈天然药物产业园项目”中药饮片生产线取得《药品GMP证书》	2019年03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获得<药品GMP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2）
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	2019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19年03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进展	2019年06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收到政府补助	2019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公司独家品种和特色产品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2019年08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独家品种和特色产品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7）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2019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董事会、监事会换届	2019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9）《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向控股股东转让原址土地	2019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2）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2019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4）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转让	2019年03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更名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019年06月0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兰州佛慈科创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0,657,000	100.00%						510,657,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10,657,000	100.00%						510,657,000	100.00%
三、股份总数	510,657,000	100.00%						510,657,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0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0,5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63%	314,713,676			314,713,676	质押	80,000,000	
高建民	境内自然人	0.53%	2,693,750			2,693,750			
江创成	境内自然人	0.51%	2,587,724			2,587,724			
陈俊公	境内自然人	0.29%	1,494,226			1,494,226			
余欢	境内自然人	0.28%	1,454,200			1,454,200			
张虎	境内自然人	0.26%	1,304,468			1,304,468			
张学松	境内自然人	0.22%	1,125,000			1,125,000			
郭超	境内自然人	0.20%	1,038,650			1,038,650			
陈敏荣	境内自然人	0.20%	1,000,000			1,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9%	986,250			986,25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14,713,676	人民币普通股	314,713,676
高建民	2,693,750	人民币普通股	2,693,750
江创成	2,587,724	人民币普通股	2,587,724
陈俊公	1,494,226	人民币普通股	1,494,226
余欢	1,45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4,200
张虎	1,304,468	人民币普通股	1,304,468
张学松	1,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5,000
郭超	1,038,650	人民币普通股	1,038,650
陈敏荣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6,250	人民币普通股	986,25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60,00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4,713,676 股；江创成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075,124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12,600 股；张虎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300,168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3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石爱国	1984 年 06 月 03 日	91620100224437025J	中西药品、保健品、药材种植、饮片加工等项目的投资、决策及管理；药品、药材的科技研究、服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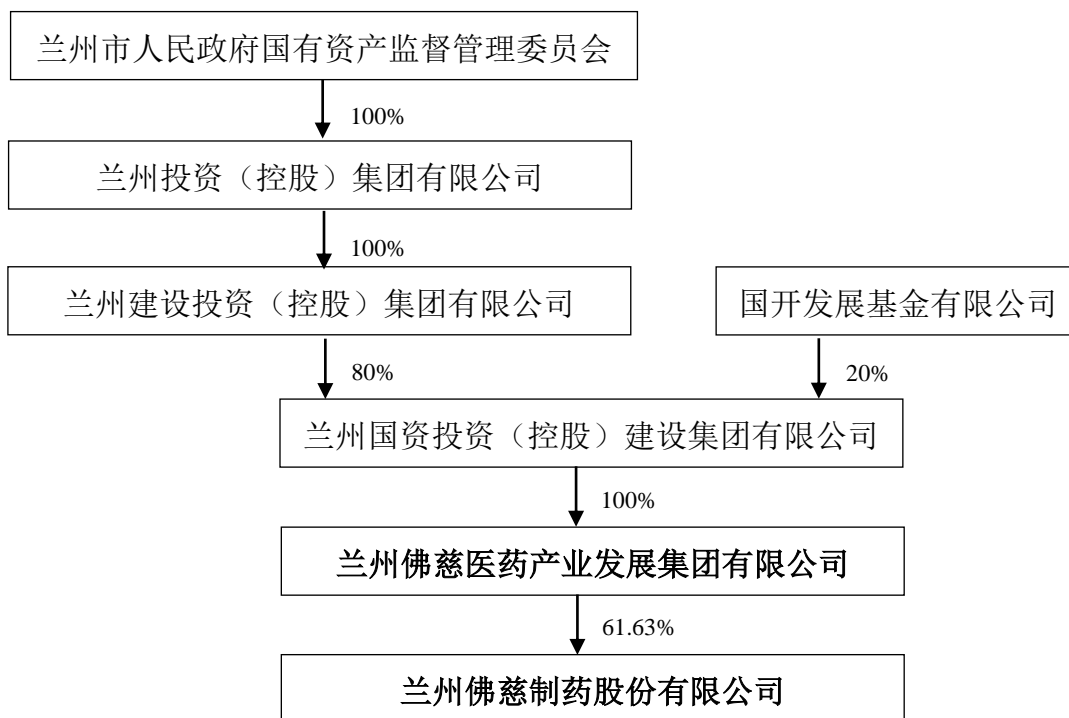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郑志强		73961107-X	国资监管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石爱国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7年06月30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尚寿鹏	董事、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3年03月19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宋 华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5	2013年03月19日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石金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3	2013年03月19日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刘志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7	2016年04月12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苏文博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男	52	2013年03月19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魏和梅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6年04月12日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魏家菊	监事	现任	女	56	2013年03月19日	2020年01月02日	0	0	0	0	0
吕芝瑛	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4	2014年04月02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王新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年02月08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柴国林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年02月08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冯晓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7年02月08日	2023年01月01日	0	0	0	0	0
孙 裕	董事 总经理	离任	男	48	2013年03月19日	2019年09月16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孙裕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9月16日	工作调动，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

石爱国先生，1964年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审计师。兼任甘肃陇药产业协会副会长。1983年1月至1985年12月在兰州市城关区财政税务局工作；1986年1月至2007年10月在兰州市审计局工作，历任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副局长；2007年10月至2015年3月任兰州市项目投资评审中心主任；2015年3月至2016年3月任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任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书记。2017年7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尚寿鹏先生，1962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药师。兼任甘肃省药学会常务理事。历任兰州佛慈制药厂生产技术科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2000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华女士，1964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学专业，1985年7月起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石金星先生，1956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1983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法学学士，1998年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1998年5月至今在甘肃金致诚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事务所主任。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志军女士，1972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6年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证券期货专业、经济学学士，2001年毕业于武汉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2006年毕业于苏州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博士。1996年7月至今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现任公司及敦煌种业、亚盛集团、庄园牧场独立董事。

2. 监事

苏文博先生，1966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执业药师。历任兰州中药厂车间副主任，甘肃兰药集团车间主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08年10月至2018年4月任兰州佛慈制药厂副厂长，2018年4月至今任兰州佛慈制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魏和梅女士，1971年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经济师、执业药师。历任公司团委书记、总经理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企业文化建设部部长，2012年起任公司党建与企业文化部部长，2016年4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7年1月起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魏家菊女士，1963年生，中共党员，专科学历，政工师、助理工程师，2009年6月起任公司工会副主席、工会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

尚寿鹏先生，2000年5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新海先生，1975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历任公司营销中心西南大区、中原大区经理，医院事业部常务副部长，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2月起任营销中心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吕芝瑛女士，1975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甘肃省盐锅峡化工总厂财务部长，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员、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授薪合伙人。2012年5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常务副部长，2014年4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8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董

事会秘书。

柴国林先生，1967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执业中药师。历任公司质量检验部副部长、部长。2008年4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3年7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质量检验部部长，2016年5月起任公司质量负责人、质量授权人，2017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冯晓云先生，1969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前处理车间副主任、主任，提取车间主任，制剂车间主任。2012年3月起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7年2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技术部部长，2017年2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爱国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8年04月25日		否
苏文博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4月25日		是
王新海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9年02月11日		否
王新海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9年06月14日		否
王新海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9年11月1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018年4月，公司控股股东原兰州佛慈制药厂完成公司制改制，更名为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石爱国任党委书记、董事长，苏文博任董事；王新海分别于2019年2月、2019年6月、2019年11月起任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 华	兰州财经大学	教师	1985年07月01日		是
石金星	甘肃金致诚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8年05月06日		是
刘志军	兰州财经大学	教师	1996年07月01日		是
刘志军	甘肃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6月23日		是
刘志军	甘肃亚盛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1月20日		是
刘志军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6月14日		是
刘志军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9月08日	2019年12月23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宋华 1985 年 7 月起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石金星 1998 年 5 月起在甘肃金致诚律师事务所工作、现任事务所主任；刘志军 1996 年 7 月起在兰州财经大学任教，2014 年 6 月起任敦煌种业独立董事，2014 年 12 月起任亚盛集团独立董事，2016 年 6 月起任庄园牧场独立董事，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长城电工独立董事。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绩效进行考核并报董事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后支付。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均根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确定。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石爱国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43.92	否
尚寿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39.48	否
宋 华	独立董事	女	55	现任	2.7	否
石金星	独立董事	男	63	现任	2.7	否
刘志军	独立董事	女	47	现任	2.7	否
苏文博	监事会主席	男	52	现任	0	是
魏和梅	监事	女	48	现任	37.29	否
魏家菊	监事	女	56	现任	0	否
吕芝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44	现任	37.29	否
王新海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40.06	否
柴国林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9.5	否
冯晓云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39.5	否
孙 裕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离任	39.37	否
合计	--	--	--	--	324.5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0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44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4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64
销售人员	202
技术人员	196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44
合计	1,4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30
大学	416
大专	453
中专	191
高中	223
初中及以下	127
合计	1,440

2、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的薪酬考核体系，整体薪酬水平以市场为导向，以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支付能力为前提，员工薪酬事项以岗定薪、以绩定奖。按照相关政策，公司员工享受“五险一金”、带薪休假等待遇。

3、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每年年初均制定并下发年度培训计划，公司培训主要培训内容包含GMP培训、安全生产培训、专业知识培训、管理能力培训等，采取内培为主，内外结合形式。通过培训，提高了公司员工整体的职业素质、专业技能，同时也满足了员工对自身职业能力提升的需求。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规范公司运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审慎履行职责和义务，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与发展专业委员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经营与发展提出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董事会决策程序、决议事项及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对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进行有效监督。

4.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根据法律法规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做到独立。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建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激励均与公司经营业绩直接挂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绩效考核机制，更好地激励公司管理层和核心人员。

6.关于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证券部为工作部门，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8.关于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会议组织和核查工作。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为日常办事机构，报告期内，审计部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实施、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等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1.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2.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业务结构完整，自主决策经营，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3.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机构独立：公司设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管理机构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机构和完整的生产单位，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并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3.97%	2019年04月02日	2019年04月0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68%	2019年04月11日	2019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宋 华	7	2	5	0	0	否	2
石金星	7	2	5	0	0	否	2
刘志军	7	2	5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开展工作。各位独立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及时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定期审阅公司提供的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及时掌握公司经营与发展情况，重点关注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状况和发展趋势等重大经营活动，深入探讨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机遇与挑战，及时提示风险。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先后对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8年度和2019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终止和结项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8年度和2019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以及公司对外投资、聘任审计机构、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会计政策变更、关联交易等事项分别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职责》及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成员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部署，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等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合理建议，对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及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核。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职责》及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4.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职责》及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在年报审计工作中，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督促审计工作进展，保持与审计会计师的联系和沟通，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交换意见，对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初稿和定稿发表审阅意见；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工作总结评价。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管人员的工作目标，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分配。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4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A、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损失;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⑤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无法表示意见的鉴证报告。B、重要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损失;②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③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④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⑤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C、一般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公司人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⑤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公司存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缺陷。</p>	<p>A、重大缺陷:①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②公司决策程序不当导致重大失误;③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重大处罚;④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⑤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或者负面新闻虽然只波及局部区域但已对股票价格造成异动;⑥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⑦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⑧公司遭受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B、重要缺陷:①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②公司决策程序不当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④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较大处罚;⑤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⑥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但未造成股价异动;⑦公司遭受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⑧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C、一般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公司人员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⑤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公司存在除上述之外的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A、利润总额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5%；②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③重大缺陷：错报≥利润总额的 10%。B、资产总额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0.5%；②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资产总额的 5%；③重大缺陷：错报≥资产总额的 5%。C、经营收入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经营收入的 0.5%；②重要缺陷：经营收入的 0.5%≤错报<经营收入的 5%；③重大缺陷：错报≥经营收入的 5%。D、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①一般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5%；②重要缺陷：所有者权益的 5%≤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0%；③重大缺陷：错报≥所有者权益的 10%。</p>	<p>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A、一般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5%； B、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5% ≤损失<利润总额的 10%； C、重大缺陷：损失≥利润总额的 10%。</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0]006672
注册会计师姓名	惠全红、樊 苍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0]006672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制药)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佛慈制药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佛慈制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的减值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二十七）收入与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佛慈制药主要从事中成药及大健康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2019年度，佛慈制药销售产品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24,981,288.00元，主要为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内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95.47%。

公司确认国内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

常货物发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后，客户应及时组织收货、验货。佛慈制药产品销售方式均为买断经销。在买断模式下，由于公司对经销商控制程度的不同，是否可能通过经销商囤积不合理存货、从而使公司提前确认甚至虚增收入。

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测试了有关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以确认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 获取了佛慈制药与经销商签订的经销协议，对合同关键条款进行核实，如①发货及验收；②付款及结算；③换货及退货政策等；

(3) 通过查询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及专业资质证书，并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保主要客户正常经营且经营范围符合公司下游客户性质，并确认主要客户与佛慈制药及主要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获取了佛慈制药供应链系统中退换货的记录并进行检查，确认是否存在影响收入确认的重大异常退换货情况。

(5) 结合其他收入审计程序确认当期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如①检查公司与经销商的合同、随货同行单、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定期对账函、物流公司运输合同、签收单等资料；②向经销商函证款项余额及当期销售额。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二) 应收账款的减值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十）金融工具与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应收账款和注释40.信用减值损失。

截止2019年12月31日，佛慈制药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为205,286,166.03元，坏账准备为17,137,587.58元。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在报表日对预期信用损失做出的最佳估计。

佛慈制药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管理层按照应收账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账款存在减值时，管理层通过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做出了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减值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应收账款的减值认定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对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解、评估及测试。这些内部控制包括客户信用管理、应收账款收回流程、信用损失确认政策等；

(2)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检查其采集的各项预测信息准确性，通过考虑历史上应收账款的实际坏账发生金额及情况，结合客户回款情况和市场条件等因素，复核公司应收账款的减值确认的合理性；

(3) 执行应收账款函证及替代测试程序，我们的程序包括查阅客户的公开信息、发票信息，与发函信息对比是否存在差异；检查交易合同、回款情况，评估客户是否面临重大财务困难、欠付或拖欠付款等；

(4) 针对期末逾期账龄的应收账款，获取管理层对该类账款的成因分析及对应客户的信用风险评估，复核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获得的现金流量做出评估的依据，以核实信用减值损失计提金额的合理性、充分性；

(5) 抽样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6) 评估了管理层于2019年12月31日对应收账款的减值的会计处理及披露是否恰当。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减值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佛慈制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佛慈制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佛慈制药管理层负责评估佛慈制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佛慈制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佛慈制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佛慈制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佛慈制药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佛慈制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惠全红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樊 苍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325,917.56
应收账款	188,148,578.45	122,641,233.00
应收款项融资	62,631,930.72	0.00
预付款项	19,578,602.77	16,860,41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660,838.34	5,228,920.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6,812,686.17	241,323,732.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3,977,094.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77,556.32	19,597,454.99
流动资产合计	1,036,341,548.33	926,526,714.7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7,283,664.21	4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823,272.58	4,540,252.08
固定资产	971,629,838.07	1,177,597,156.17
在建工程		113,928,95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831,443.13	124,776,264.10

开发支出		
商誉	4,472,232.85	
长期待摊费用	400,707.22	563,91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29,353.34	4,954,970.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580,038.67	126,003,58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8,550,550.07	1,594,865,104.80
资产总计	2,314,892,098.40	2,521,391,819.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4,797,835.75	435,451,127.11
预收款项	13,416,092.95	12,543,661.8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43,053.16	3,611,740.37
应交税费	42,614,502.79	7,950,978.87
其他应付款	32,605,264.93	14,351,306.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23,200.00	17,25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0,899,949.58	491,160,815.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968,166.67	386,967,755.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1,127,141.98	201,474,98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419.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974,727.65	588,442,740.25
负债合计	802,874,677.23	1,079,603,555.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013,287.38	343,013,28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00,000.00	1,800,000.00
盈余公积	84,803,106.00	77,526,22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69,728,890.20	508,791,753.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002,283.58	1,441,788,264.09
少数股东权益	2,015,137.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2,017,421.17	1,441,788,264.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314,892,098.40	2,521,391,819.51

法定代表人：石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芝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小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3,526,070.57	459,666,728.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505,480.77
应收账款	176,158,134.22	115,976,003.37
应收款项融资	59,662,628.25	0.00
预付款项	47,185,137.68	43,570,993.90
其他应收款	24,001,363.05	98,873,184.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6,300,744.17	205,682,549.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3,977,094.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15,011.31
流动资产合计	990,811,172.47	981,189,951.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9,828,564.21	8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823,272.58	4,540,252.08
固定资产	963,086,248.06	1,174,630,683.9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5,831,443.13	110,167,49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0,707.22	563,91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123,798.48	3,005,487.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580,038.67	113,498,32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6,674,072.35	1,488,906,171.40
资产总计	2,287,485,244.82	2,470,096,12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2,450,201.70	385,009,601.60
预收款项	12,795,412.08	12,235,151.1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724,134.16	3,365,968.43
应交税费	42,605,046.96	7,254,902.94
其他应付款	32,263,377.58	13,637,480.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523,200.00	17,25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7,361,372.48	438,755,10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968,166.67	386,967,755.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1,127,141.98	201,474,98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095,308.65	588,442,740.25
负债合计	778,456,681.13	1,027,197,845.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013,287.38	343,013,28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00,000.00	1,800,000.00
盈余公积	84,803,106.00	77,526,223.32
未分配利润	568,755,170.31	509,901,76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9,028,563.69	1,442,898,27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87,485,244.82	2,470,096,123.0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28,815,164.07	544,581,046.24
其中：营业收入	628,815,164.07	544,581,046.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2,258,096.16	484,486,019.02
其中：营业成本	455,123,370.32	368,313,093.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144,185.52	8,663,532.83
销售费用	91,223,154.25	64,541,232.32
管理费用	57,209,171.34	35,310,894.54
研发费用	20,645,052.06	19,517,245.10
财务费用	-15,086,837.33	-11,859,978.88
其中：利息费用	1,123,200.00	642,000.00
利息收入	16,269,399.55	12,392,059.42
加：其他收益	82,106,774.01	15,361,473.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2,570,919.45	14,208,70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8,420,198.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80,232.60	-2,110,287.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67,544.21	161,751.4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962,340.11	87,716,671.32
加：营业外收入	777,923.56	615,009.42
减：营业外支出	286,984.14	279,507.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3,453,279.53	88,052,172.93
减：所得税费用	8,785,581.45	13,773,57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67,698.08	74,278,602.4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667,698.08	74,278,602.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852,560.49	74,278,602.45
2.少数股东损益	-184,862.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667,698.08	74,278,60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852,560.49	74,278,602.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4,862.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66	0.145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66	0.14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石爱国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芝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小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00,192,098.39	466,206,344.24
减：营业成本	335,129,293.42	298,449,097.65
税金及附加	13,008,389.44	8,041,901.10
销售费用	88,087,969.43	61,921,226.17
管理费用	50,767,728.69	31,710,398.19
研发费用	20,645,052.06	19,706,001.81
财务费用	-14,999,266.81	-11,851,533.55
其中：利息费用	1,123,200.00	642,000.00
利息收入	16,179,612.59	12,376,743.70
加：其他收益	81,926,774.01	15,359,388.7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8,217.95	14,208,706.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2,734.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232.60	-2,288,296.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544.21	161,751.4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136,530.48	85,670,802.66
加：营业外收入	572,606.41	613,409.37
减：营业外支出	136,881.48	23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572,255.41	86,054,212.03
减：所得税费用	7,803,428.65	12,511,403.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68,826.76	73,542,808.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68,826.76	73,542,808.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768,826.76	73,542,808.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28,910,104.44	569,509,52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903.46	1,102,95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679,553.30	33,336,022.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8,804,561.20	603,948,493.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674,992.79	302,477,982.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831,590.82	130,833,26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272,535.74	46,962,96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202,456.48	87,011,16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981,575.83	567,285,3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22,985.37	36,663,112.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4,204.91	14,208,70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4,683.00	1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58,887.91	14,386,70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151,061.22	261,118,31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744,9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95,961.22	306,518,31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37,073.31	-292,131,60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000.00	13,304,03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42,000.00	13,304,034.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0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38,541.00	6,638,541.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4,041.00	6,638,54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2,041.00	6,665,49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651.30	12,9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94,780.24	-248,790,03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549,041.27	714,339,078.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4,534,631.49	495,555,236.5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4,903.46	1,102,95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676,378.35	32,603,210.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425,913.30	529,261,397.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4,744,357.42	236,207,846.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921,066.85	127,784,380.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70,167.62	43,948,62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02,676.92	129,503,992.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938,268.81	537,444,84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487,644.49	-8,183,445.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2,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4,204.91	14,208,70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4,683.00	17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58,887.91	14,386,70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061,597.92	218,036,71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544,9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06,497.92	263,436,716.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747,610.01	-249,050,010.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2,000.00	13,304,034.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2,000.00	13,304,034.1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305,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38,541.00	6,638,541.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944,041.00	6,638,54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02,041.00	6,665,49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651.30	12,965.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40,657.82	-250,554,99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666,728.39	710,221,725.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3,526,070.57	459,666,728.3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8,791,753.39		1,441,788,264.09		1,441,788,264.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8,791,753.39		1,441,788,264.09		1,441,788,264.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6,882.68		60,937,136.81		68,214,019.49	2,015,137.59	70,229,157.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852,560.49		74,852,560.49	-184,862.41	74,667,698.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00,000.00	2,2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200,000.00	2,2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76,882.68		-13,915,423.68			-6,638,541.00	-6,638,54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76,882.68		-7,276,882.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38,541.00			-6,638,541.00	-6,638,541.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84,803,106.00	569,728,890.20		1,510,002,283.58	2,015,137.59	1,512,017,421.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28,013,287.38			1,800,000.00	70,171,942.51		448,505,972.75		1,359,148,202.64		1,359,148,20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28,013,287.38			1,800,000.00	70,171,942.51		448,505,972.75		1,359,148,202.64		1,359,148,20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7,354,280.81			60,285,780.64		82,640,061.45		82,640,06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4,278,602.45		74,278,602.45		74,278,602.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354,280.81		-13,992,821.81		-6,638,541.00		-6,638,54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54,280.81		-7,354,280.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38,541.00		-6,638,541.00		-6,638,541.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8,791,753.39		1,441,788,264.09		1,441,788,264.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9,901,767.23		1,442,898,277.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9,901,767.23		1,442,898,277.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76,882.68	58,853,403.08			66,130,285.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768,826.76		72,768,826.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276,882.68	-13,915,423.68			-6,638,54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76,882.68	-7,276,882.68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0,657,000.00				328,013,287.38			1,800,000.00	70,171,942.51	450,351,780.91		1,360,994,010.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7,354,280.81	59,549,986.32			81,904,26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542,808.13			73,542,808.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54,280.81	-13,992,821.81			-6,638,54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54,280.81	-7,354,280.8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38,541.00			-6,638,541.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0,657,000.00				343,013,287.38		1,800,000.00	77,526,223.32	509,901,767.23			1,442,898,277.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0）64号文批准，由兰州佛慈制药厂、兰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兰州大得利生物化学制药（厂）有限公司、甘肃省兰洁药用制瓶有限公司、甘肃润凯绒毛有限公司、兰州轻工业机械厂、兰州市煤炭工业总公司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2000年6月28日向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2011年12月22日，经证监许可【2011】1907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20万股获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002644；股票简称：佛慈制药），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0000712762468N的营业执照。

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10,657,000.00股，注册资本为510,657,000.00元，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总部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华山路2289号。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慈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医药行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中成药、西药、中药饮片及包装品的生产、批发零售；中药材种植、收购、加工、销售；自有资产投资、租赁、转让、收益；自有显示屏发布自产药品广告；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制和禁止的项目除外）；热力生产与供应。

3.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0年4月22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4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	-------	----	---------	----------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1级	100.00	100.00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级	56.00	56.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收购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四、（十）6.金融工具减值）、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四、（二十七）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时点）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佛慈药厂有限公司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以外币为本位币核算的境外子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

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

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A.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B.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

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B.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C.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C.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C.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a.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b.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

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A.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A.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C.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D.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E.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F.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逾期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三阶段模型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逾期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在账龄分析的基础上，利用迁移率（或滚动率）对历史损失率进行估计，并在考虑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估计进行调整，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C.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	对出票人信用评估风险较低的企业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和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逾期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按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无信用风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0%

采用逾期账龄分析法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具体如下：

逾期天数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六个月以内	2.56%
逾期六个月-1年（含1年，下同）	6.35%
逾期1至2年	27.42%
逾期2至3年	67.78%
逾期3年以上	100.00%

12、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6.金融工具减值。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和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三阶段模型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风险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为0%

对于划分为按款项性质分类的其他应收款，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并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类别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备用金组合及其他应收款项	5%	50%	100%

14、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

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6、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

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

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10-42年		0-1.98
房屋建筑物	30年	3%	2.43-3.23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3.00	2.43-6.4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9	3.00	5.11-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3.00	12.13-32.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5	3.00	6.47-24.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b.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0、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

利息金额。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10年或合同授权期间	约定授权期间的，按照约定期间进行摊销；未约定期限的，按照10年或受益期间摊销
佛慈大街场地使用权	504个月	权属2008-04-24至2050-03-21
平凉市公路街18号	588个月	权属2008-01-01至-2057-01-01
皋兰县石洞镇东湾村	557个月	权属2011-06-01至2057-10-30
兰州新区土地使用权	600个月	权属2014-10-30至2064-10-3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漳县药源基地构建的临时设施	10年	库房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根据公司商品销售的具体商业模式，在实际操作过程中，公司在商品销售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①内销收入

A、公司产品完工达到销售条件，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

B、客户验收，质量无异议；

C、开具增值税销售发票，明确销售价格。

②外销收入

A、公司产品完工达到销售条件，并根据与客户的销售合同将货物发出；

B、开具销售发票，明确销售价格。

C、产品报关并取得报关单，以报关单取得时间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按每月第一个工作日汇率中间价将发票金额折算为人民币确认外销收入金额。

（2）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所有的政府补助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城镇整体规划进行政策性搬迁，收到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核算。其中，属于对本公司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A.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B.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C.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九)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重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1)
根据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按照该通知中“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结合附件1和附件2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编制财务报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均发表了明确意见。	详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2)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

于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衔接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未调整可比期间信息。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期期初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分类和计量影响 (注1)	金融资产减值 影响 (注2)	小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00,000.00		2,900,000.00	2,900,000.00
应收账款		122,641,233.00	-288,525.33	122,352,707.67	122,352,707.67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7,967,150.56	-177,967,150.56		-177,967,150.56	
应收款项融资		55,325,917.56		55,325,917.56	55,325,917.56
其他流动资产	19,597,454.99	-2,900,000.00		-2,900,000.00	16,697,454.99
其他应收款	5,228,920.12		-167,418.91	-167,418.91	5,061,50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4,970.55		65,415.21	65,415.21	5,020,385.76
未分配利润	508,791,753.39		-390,529.03	-390,529.03	508,401,224.36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注1：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不以减值的实际发生为前提，而是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量，并对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按预期信用损失重新计量减值的情况。

②列报格式变更及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汇总影响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参照通知中“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

列报格式变更及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汇总影响如下：

列报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列报格式变更 的影响	列报变更后金额	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影响	2019年1月1日
应收票据		55,325,917.56	55,325,917.56	-55,325,917.56	
应收账款		122,641,233.00	122,641,233.00	-288,525.33	122,352,707.67
应收款项融资				55,325,917.56	55,325,917.56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7,967,150.56	-177,967,150.56			
其他应收款	5,228,920.12		5,228,920.12	-167,418.91	5,061,50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4,970.55		4,954,970.55	65,415.21	5,020,385.76
未分配利润	508,791,753.39		508,791,753.39	-390,529.03	508,401,224.36

注：上表仅呈列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受影响的财务报表项目不包括在内，因此所披露的小计和合计无法根据上表中呈列的数字重新计算得出。

根据财会[2019]6号及财会[2019]16号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将原根据财会[2018]15号（已废止）列示

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的报表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分别列示；将原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的报表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分别列示。上述报表项目的拆分对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55,325,917.56
应收账款		122,641,233.0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7,967,150.56	
应付账款		435,451,127.1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35,451,127.11	

③本公司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2019年6月17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9年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拆分部分资产负债表项目和调整利润表项目等。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参照通知中“已执行新金融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赁准则的企业”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详见“附注四、(三十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65,549,041.27	465,549,041.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325,917.56		-55,325,917.56
应收账款	122,641,233.00	122,352,707.67	-288,525.3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55,325,917.56	55,325,917.56
预付款项	16,860,415.69	16,860,415.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228,920.12	5,061,501.21	-167,418.9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1,323,732.08	241,323,732.0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597,454.99	19,597,454.99	
流动资产合计	926,526,714.71	926,070,770.47	-455,94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500,000.00	4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40,252.08	4,540,252.08	
固定资产	1,177,597,156.17	1,177,597,156.17	
在建工程	113,928,953.40	113,928,953.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24,776,264.10	124,776,264.1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3,919.92	563,91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54,970.55	5,020,385.76	65,41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003,588.58	126,003,58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865,104.80	1,594,930,520.01	65,415.21
资产总计	2,521,391,819.51	2,521,001,290.48	-390,529.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35,451,127.11	435,451,127.11	
预收款项	12,543,661.88	12,543,661.8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611,740.37	3,611,740.37	
应交税费	7,950,978.87	7,950,978.87	
其他应付款	14,351,306.94	14,351,306.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7,252,000.00	17,25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91,160,815.17	491,160,815.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86,967,755.45	386,967,755.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474,984.80	201,474,98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442,740.25	588,442,740.25	
负债合计	1,079,603,555.42	1,079,603,555.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013,287.38	343,013,28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00,000.00	1,800,000.00	
盈余公积	77,526,223.32	77,526,223.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08,791,753.39	508,401,224.36	-390,529.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1,788,264.09	1,441,397,735.06	-390,529.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1,788,264.09	1,441,397,735.06	-390,529.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1,391,819.51	2,521,001,290.48	-390,529.03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666,728.39	459,666,728.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505,480.77	0.00	-49,505,480.77
应收账款	115,976,003.37	115,687,478.04	-288,525.33
应收款项融资	0.00	49,505,480.77	49,505,480.77
预付款项	43,570,993.90	43,570,993.90	
其他应收款	98,873,184.48	98,676,001.29	-197,183.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05,682,549.42	205,682,549.4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15,011.31	7,915,011.31	
流动资产合计	981,189,951.64	980,704,243.12	-485,708.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2,500,000.00	82,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40,252.08	4,540,252.08	
固定资产	1,174,630,683.96	1,174,630,683.9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0,167,499.04	110,167,499.0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3,919.92	563,919.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5,487.82	3,078,344.10	72,856.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498,328.58	113,498,328.5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8,906,171.40	1,488,979,027.68	72,856.28
资产总计	2,470,096,123.04	2,469,683,270.80	-412,852.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5,009,601.60	385,009,601.60	
预收款项	12,235,151.11	12,235,151.1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365,968.43	3,365,968.43	
应交税费	7,254,902.94	7,254,902.94	
其他应付款	13,637,480.78	13,637,480.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52,000.00	17,25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8,755,104.86	438,755,10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86,967,755.45	386,967,755.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1,474,984.80	201,474,984.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8,442,740.25	588,442,740.25	
负债合计	1,027,197,845.11	1,027,197,845.11	0.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3,013,287.38	343,013,287.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800,000.00	1,800,000.00	
盈余公积	77,526,223.32	77,526,223.32	
未分配利润	509,901,767.23	509,488,914.99	-412,852.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2,898,277.93	1,442,485,425.69	-412,852.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70,096,123.04	2,469,683,270.80	-412,852.24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25%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5%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经甘肃省国资委甘发改产业函【2015】39号文件确认，本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修订本）“鼓励类”第十三项“医药”第1、第4条中的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甘肃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甘地税函【2012】136号）文件规定，佛慈制药2019年度符合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的税收优惠，2019年度暂按15%税率预缴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02.08	6,202.08
银行存款	434,648,058.95	465,542,839.19
合计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2、应收票据

(1)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675,627.2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96,675,627.27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293,249.11	100.00%	16,144,670.66	7.90%	188,148,578.45	133,970,574.96	100.00%	11,617,867.29	8.67%	122,352,707.67
其中：										
逾期账龄组合	204,293,249.11	100.00%	16,144,670.66	7.90%	188,148,578.45	133,970,574.96	100.00%	11,617,867.29	8.67%	122,352,707.67
合计	204,293,249.11	100.00%	16,144,670.66	7.90%	188,148,578.45	133,970,574.96	100.00%	11,617,867.29	8.67%	122,352,707.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6 个月以内	138,235,279.77	3,535,465.38	2.56%
逾期 6 个月-1 年（含 1 年，下同）	51,891,905.58	3,295,136.00	6.35%
逾期 1—2 年	4,821,893.25	1,322,163.13	27.42%
逾期 2—3 年	4,196,971.93	2,844,707.57	67.78%
逾期 3 年以上	5,147,198.58	5,147,198.58	100.00%
合计	204,293,249.11	16,144,670.6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9,377,028.43
1 至 2 年	5,047,622.43
2 至 3 年	4,320,019.93
3 年以上	5,548,578.32
3 至 4 年	1,163,770.89
4 至 5 年	892,400.63
5 年以上	3,492,406.80
合计	204,293,249.1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329,341.96	4,815,328.70				16,144,670.66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11,329,341.96	4,815,328.70				16,144,670.66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94,128,624.06	46.08%	3,993,240.32
合计	94,128,624.06	46.08%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7,370,801.40	55,325,917.56
商业承兑汇票	5,261,129.32	
合计	62,631,930.72	55,325,917.56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且截至审计报告日所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均已到期兑付或背书转让，因此以其票面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442,550.05	78.87%	13,163,556.68	78.07%
1至2年	1,914,328.51	9.78%	806,790.81	4.79%
2至3年	65,126.01	0.33%	2,534,837.76	15.03%
3年以上	2,156,598.20	11.02%	355,230.44	2.11%
合计	19,578,602.77	--	16,860,415.69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民乐县金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999,750.00	3年以上	按照协议分期结算
合计	1,999,75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5,909,250.00	12.52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660,838.34	5,061,501.21
合计	17,660,838.34	5,061,501.2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74,793.88	1,402,035.88
备用金	7,534,239.11	4,767,995.98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往来款	2,000,000.00	
其他	602,515.49	687,364.77
合计	21,211,548.48	6,857,396.6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6,394.80		1,529,500.62	1,795,895.42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49,813.73		1,705,000.99	1,754,814.7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6,208.53		3,234,501.61	3,550,710.1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740,303.29
1 至 2 年	635,522.51

2 至 3 年	1,316,636.46
3 年以上	1,519,086.22
3 至 4 年	207,078.28
4 至 5 年	214,402.11
5 年以上	1,097,605.83
合计	21,211,548.4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1 年以内	47.14%	
单位二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9.43%	100,000.00
单位三	备用金	1,539,929.00	1 年以内	7.26%	76,996.45
单位四	保证金	1,003,700.00	2-3 年	4.73%	50,185.00
单位五	备用金	435,174.43	5 年以上	2.05%	435,174.43
合计	--	14,978,803.43	--	70.61%	662,355.88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兰州新区财政局	投资奖励资金和科技奖励资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回/ 新经发【2019】283 号

7、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156,674.49	450,763.91	78,705,910.58	86,465,101.66	682,967.51	85,782,134.15

在产品	20,410,176.42		20,410,176.42	26,763,794.95		26,763,794.95
库存商品	101,815,764.73	531,814.07	101,283,950.66	70,292,452.25	533,261.30	69,759,190.95
周转材料	10,288,174.82	6,173.82	10,282,001.00	12,589,021.54	190,821.82	12,398,199.72
发出商品	34,897,818.33		34,897,818.33	3,020,933.40		3,020,933.40
材料采购	4,264,257.17		4,264,257.17	4,884,041.40		4,884,041.40
自制半成品	36,968,572.01		36,968,572.01	38,715,437.51		38,715,437.51
合计	287,801,437.97	988,751.80	286,812,686.17	242,730,782.71	1,407,050.63	241,323,732.08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82,967.51			232,203.60		450,763.91
库存商品	533,261.30			1,447.23		531,814.07
周转材料	190,821.82			184,648.00		6,173.82
合计	1,407,050.63			418,298.83		988,751.80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土地	22,113,164.52		22,113,164.52	100,699,200.00		2020年05月01日
前期费用	1,863,930.01		1,863,930.01	1,973,900.00		2020年05月01日
合计	23,977,094.53		23,977,094.53	102,673,100.00		--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将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代家庄2号和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中海广场南侧两处土地按照评估确认的市场公允价值加相关前期费用的作价原则，以10,267.3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控股股东佛慈集团。公司聘请甘肃新方圆不动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对本次拟转让的两处土地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甘新方圆（2019）估字第400号、甘新方圆（2019）估字第401号《土地估价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9年7月2日，评估价值为10,069.92万元。

9、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877,556.32	14,270,668.24
银行理财产品		2,900,000.00
待摊费用		1,627,983.27
其他		798,803.48
合计	2,877,556.32	19,597,454.99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0.00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80,3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小计	42,500,000.00	80,300,000.00	42,5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合计	42,500,000.00	80,300,000.00	42,5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其他说明

(1) 2019年3月15日，根据本公司第六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控股股东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兰州市国资委批准，为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经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和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经营业绩，向佛慈集团转让了本公司持有甘肃佛慈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

(2) 公司2018年7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资协议”），双方达成投资合作意向。2019年6月，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北京康仁堂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仁堂”）和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药源产业”）签署关于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协议规定，药源产业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18,2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康仁堂认缴10,22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56.00%，由本公司将建设过程中对药源产业借款中对应金额6,030.00万元的债权转为股权，债转股后本公司累计出资8030万元，占药源产业变更后注册资本

的44.00%，变更注册资本后，药源产业公司名称变为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6月6日，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全部完成。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279,372.29			8,279,372.29
2.本期增加金额	4,016,857.22	19,161,480.31		23,178,337.5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016,857.22	19,161,480.31		23,178,337.5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2,296,229.51	19,161,480.31		31,457,709.8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39,120.21			3,739,120.21
2.本期增加金额	696,142.74	9,199,174.29		9,895,317.03
(1) 计提或摊销	267,699.78			267,699.78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428,442.96	9,199,174.29		9,627,617.2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435,262.95	9,199,174.29		13,634,437.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860,966.56	9,962,306.02		17,823,272.58
2.期初账面价值	4,540,252.08			4,540,252.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3,533,084.60	政策性搬迁尚未竣工决算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71,629,838.07	1,109,104,715.15
固定资产清理		68,492,441.02
合计	971,629,838.07	1,177,597,156.1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8,419,853.05	338,077,091.76	8,894,546.02	15,694,814.04	1,211,086,304.87
2.本期增加金额	13,622,662.14	-28,943,535.33	1,919,507.13	34,148,536.33	20,747,170.27
(1) 购置	7,614,137.24	4,951,057.76	933,647.55	1,239,802.82	14,738,645.37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6,008,524.90				6,008,524.90
其他增加		-33,894,593.09	985,859.58	32,908,733.51	
3.本期减少金额	73,585,564.46	99,249,202.35	6,601,883.67	24,356,505.34	203,793,155.82
(1) 处置或报废	69,568,707.24	99,249,202.35	6,601,883.67	24,213,747.69	199,633,540.95
处置子公司				142,757.65	142,757.65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016,857.22				4,016,857.2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788,456,950.73	209,884,354.08	4,212,169.48	25,486,845.03	1,028,040,319.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878,931.01	67,961,152.60	5,382,569.62	7,758,936.49	101,981,589.72
2.本期增加金额	21,272,800.44	20,092,360.41	1,487,911.10	4,842,665.83	47,695,737.78
(1) 计提	21,272,800.44	19,862,686.40	1,561,973.65	4,998,277.29	47,695,737.78
其他增加		229,674.01	-74,062.55	-155,611.46	
3.本期减少金额	11,736,347.04	66,862,763.57	5,869,812.94	8,797,922.70	93,266,846.25
(1) 处置或报废	11,307,904.08	66,862,763.57	5,869,812.94	8,791,353.70	92,831,834.29
处置子公司				6,569.00	6,569.00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28,442.96				428,442.96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30,415,384.41	21,190,749.44	1,000,667.78	3,803,679.62	56,410,481.2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处置子公司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8,041,566.32	188,678,664.64	3,211,501.70	21,698,105.41	971,629,838.07
2.期初账面价值	827,540,922.04	270,100,999.16	3,511,976.40	7,950,817.55	1,109,104,715.1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50,188,532.17	待基建竣工决算完毕后申请办理产权证书

(3)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61,635,165.45
机器设备		6,566,971.96
运输工具		7,600.60
电子设备		282,703.01
合计		68,492,441.02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3,928,953.40
合计		113,928,953.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然药物产业园万吨饮片加工生产基地一期				113,928,953.40		113,928,953.40
合计				113,928,953.40		113,928,953.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然药物产业园万吨饮片加工生产基地一期		113,928,953.40			113,928,953.40							
合计		113,928,953.40			113,928,953.40		--	--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6,051,305.17			2,820,964.91	148,872,270.08
2.本期增加金额				560,210.98	560,210.98
(1) 购置				560,210.98	560,210.9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3,495,262.04				63,495,262.04
(1) 处置					
处置子公司	15,596,546.46				15,596,546.46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9,161,480.31				19,161,480.31
其他原因减少	28,737,235.27				28,737,235.27
4.期末余额	82,556,043.13			3,381,175.89	85,937,219.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3,462,341.51			633,664.47	24,096,005.98
2.本期增加金额	2,523,050.35			297,746.00	2,820,796.35
(1) 计提	2,523,050.35			297,746.00	2,820,796.35
3.本期减少金额	16,811,026.44				16,811,026.44
(1) 处置					
处置子公司	987,781.40				987,781.40
转为投资性房地产	9,199,174.29				9,199,174.29
其他原因减少	6,624,070.75				6,624,070.75
4.期末余额	9,174,365.42			931,410.47	10,105,775.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381,677.71			2,449,765.42	75,831,443.13
2.期初账面价值	122,588,963.66			2,187,300.44	124,776,264.1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4,472,232.85				4,472,232.85
合计		4,472,232.85				4,472,232.85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收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的合并对价是以坐落在位于香港北角堡垒街54-60号地下6号铺430平方英尺货仓和在香港市场合法销售的36个产品注册批准文号以及佛慈品牌（“佛慈”和“岷山”商标）为基础协商确定的交易价格。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的合并成本系按资产基础法评估值确定，金额高于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部分系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在香港市场合法销售的36个产品注册批准文号以及佛慈品牌（“佛慈”和“岷山”商标）。由于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在2019年度的整体经营成果表现收入、利润上升且香港的房地产无异常波动情况，故收购时产生的商誉在2019年底无减值迹象。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漳县药源基地构建的临时设施	563,919.92		163,212.70		400,707.22
合计	563,919.92		163,212.70		400,707.22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659,364.21	3,390,477.48	14,355,849.06	2,214,571.00
可抵扣亏损	4,206,490.96	1,051,622.74	7,195,166.91	1,798,791.73
递延收益	280,581,687.47	42,087,253.12	6,277,385.48	941,607.82
合计	306,447,542.64	46,529,353.34	27,828,401.45	4,954,970.5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862,793.35	879,419.00		
合计	5,862,793.35	879,419.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29,353.34		5,020,385.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879,419.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360,225.04	355,620.90
资产减值准备	11,126.41	9,020.40
合计	1,371,351.45	364,641.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355,620.90	
2024 年	1,360,225.04		
合计	1,360,225.04	355,620.90	--

其他说明

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政策性搬迁形成的递延收益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工程款	84,580,038.67	126,003,588.58

合计	84,580,038.67	126,003,588.58
----	---------------	----------------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71,079,461.96	45,907,231.80
应付工程款	32,697,993.85	47,295,435.29
应付设备款	2,321,559.33	24,708,588.23
应付运费	2,062,914.00	
应付暂估款	226,623,929.89	317,539,871.79
其他	11,976.72	
合计	334,797,835.75	435,451,127.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暂估工程款		
其中：中国核工业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352,881.23	工程尚未决算
广州珐玛珈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778,000.00	工程尚未决算
甘肃盛世龙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6,880.00	工程尚未决算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8,400.00	工程尚未决算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441,471.96	工程尚未决算
合计	6,687,633.19	--

20、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3,416,092.95	12,543,661.88

合计	13,416,092.95	12,543,661.88
----	---------------	---------------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7,163.67	137,228,825.64	137,768,711.79	2,937,277.5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4,576.70	13,934,077.97	14,062,879.03	5,775.64
合计	3,611,740.37	151,162,903.61	151,831,590.82	2,943,053.1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69,903.43	118,895,782.89	119,328,408.80	2,937,277.52
2、职工福利费		4,238,850.52	4,238,850.52	
3、社会保险费	54,963.24	8,524,594.90	8,579,558.14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0,037.54	7,194,867.50	7,244,905.04	
工伤保险费	4,147.20	551,259.40	555,406.60	4,147.20
生育保险费	778.50	778,468.00	779,246.50	778.50
4、住房公积金	52,297.00	4,734,812.24	4,787,109.2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4,785.09	834,785.09	
合计	3,477,163.67	137,228,825.64	137,768,711.79	2,937,277.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9,768.00	13,473,528.47	13,597,520.83	5,775.64
2、失业保险费	4,808.70	460,549.50	465,358.20	
合计	134,576.70	13,934,077.97	14,062,879.03	5,775.64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923.30	2,783,548.16
企业所得税	42,330,671.49	4,161,134.07
个人所得税	108,191.16	320,921.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446.09	228,411.86
教育费附加	71,770.75	163,151.32
印花税	2,500.00	293,811.75
合计	42,614,502.79	7,950,978.87

其他说明：

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系本年需完成政策性搬迁所得税汇算清缴应缴纳企业所得税。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605,264.93	14,351,306.94
合计	32,605,264.93	14,351,306.94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5,150,851.39	9,890,663.67
押金及保证金	15,871,699.81	4,272,165.71
其他	1,582,713.73	188,477.56
合计	32,605,264.93	14,351,306.94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523,200.00	17,252,000.00
合计	14,523,200.00	17,252,000.00

25、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9,968,166.67	93,421,666.67
专项应付款		293,546,088.78
合计	79,968,166.67	386,967,755.4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94,491,366.67	110,673,666.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523,200.00	17,252,000.00
	79,968,166.67	93,421,666.67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安宁异地拆迁补偿	293,546,088.78		293,546,088.78		政策性搬迁项目
合计	293,546,088.78		293,546,088.78		--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本期减少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安宁异地拆迁补偿属于政策性搬迁项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政策性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新建固定资产、有关费用性支出、职工安置、停工损失等的补偿性支出，已使用部分从专项应付款结转至递延收益。

2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98,982,246.66	288,613,133.96	206,968,238.64	280,627,141.98	详见表 1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492,738.14		1,992,738.14	500,000.00	详见表 1
合计	201,474,984.80	288,613,133.96	208,960,976.78	281,127,141.9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海德堡印刷设备	386,363.63			136,363.68			249,999.95	与资产相关
包装生产线	265,151.51			90,909.12			174,242.39	与资产相关
佛慈 68 号天然气锅炉	265,151.51			90,909.12			174,242.39	与资产相关
安宁 2 台煤改气锅炉	727,272.73			181,818.24			545,454.49	与资产相关
余热回收装置	636,363.63			90,909.12			545,454.51	与资产相关
安宁异地项目	175,373,833.62	288,521,133.96		33,229,446.96		156,405,225.74	274,260,294.88	与资产相关
GMP 改造	16,221,485.40			6,212,654.08		10,008,831.32		与资产相关
现代中药产业升级技术改造	2,840,707.96			318,584.04			2,522,123.92	与资产相关
脱硫脱硝设施	447,916.67			43,750.04			404,166.63	与资产相关
中药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1,450,000.00			99,999.96			1,350,000.04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锅炉超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368,000.00	92,000.00		58,837.22			401,162.78	与资产相关
中药标准化项目当归、大黄等六个品种	557,798.52			557,798.52				与收益相关
疏乳消块胶囊开发	734,939.62			734,939.62				与收益相关
复方黄芪健脾口服液大品种培育研究及产业化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经费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药配方颗粒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1,474,984.80	288,613,133.96		42,546,919.72		166,414,057.06	281,127,141.98	

2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0,657,000.00						510,657,000.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5,751,659.00			305,751,659.00
其他资本公积	37,261,628.38			37,261,628.38
合计	343,013,287.38			343,013,287.38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800,000.00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1,800,000.00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526,223.32	7,276,882.68		84,803,106.00
合计	77,526,223.32	7,276,882.68		84,803,106.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8,791,753.39	448,505,972.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8,791,753.39	448,505,972.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4,852,560.49	74,278,602.4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76,882.68	7,354,280.81
应付普通股股利	6,638,541.00	6,638,541.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9,728,890.20	508,791,753.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4,981,288.00	448,474,233.02	542,111,446.87	368,045,393.33
其他业务	3,833,876.07	6,649,137.30	2,469,599.37	267,699.78
合计	628,815,164.07	455,123,370.32	544,581,046.24	368,313,093.11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3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07,993.83	1,391,206.74
教育费附加	1,113,793.79	1,063,147.37
房产税	8,290,746.08	3,115,646.48
土地使用税	2,266,276.40	2,490,350.37
车船使用税	25,107.20	25,701.92

印花税	303,909.65	525,039.72
环境保护税	35,201.57	
其他	1,157.00	52,440.23
合计	13,144,185.52	8,663,532.83

其他说明：

本期税金及附加较上期增加主要原因系本期缴纳房产税金额增加。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折旧费	620,453.92	307,121.02
广告宣传费	22,324,194.05	9,407,355.73
业务招待费	1,135,888.01	699,015.70
低值易耗品摊销	807,945.84	1,830,061.46
租赁费	626,151.50	803,392.50
运输费	6,148,377.74	4,224,334.29
办公费	443,959.26	538,596.22
差旅费	3,445,059.44	3,027,129.72
会议费	1,345,586.72	1,282,277.34
车辆费	341,544.70	378,483.78
劳务费	1,531,632.20	971,311.00
包装费	103,700.00	65,677.36
促销活动费	11,014,439.77	1,901,452.44
市场开发费	21,519,475.99	17,901,046.56
其他	586,573.86	1,723,769.01
职工薪酬	19,228,171.25	19,480,208.19
合计	91,223,154.25	64,541,232.32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49,280.98	65,743.37
职工薪酬	33,532,503.58	21,511,457.77
修理费	467,592.13	92,437.72

固定资产折旧	7,464,972.01	3,593,328.36
无形资产摊销	2,688,700.84	3,095,670.96
保险费	267,196.04	217,885.30
办公费	1,056,051.27	844,585.26
差旅费	854,076.21	627,849.79
董事会费	67,500.00	90,000.00
咨询顾问费	3,863,611.09	1,242,231.71
诉讼费	428,750.27	
物业管理费	309,069.13	
车辆费	694,842.96	406,662.53
水电费	2,995,582.95	1,255,425.01
劳务费	251,094.46	215,519.02
劳动保护费	31,106.30	29,514.74
低值易耗品摊销	98,579.78	472,756.11
党建经费	378,841.09	99,641.95
盘盈盘亏	-326,590.60	-78,465.72
其他	1,936,410.85	1,528,650.66
合计	57,209,171.34	35,310,894.54

3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0,448,263.70	8,601,801.99
材料费用	2,924,135.61	4,558,486.21
折旧及摊销	2,038,669.20	1,910,852.31
其他	5,233,983.55	4,446,104.59
合计	20,645,052.06	19,517,245.10

3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3,200.00	642,000.00
减：利息收入	16,269,399.55	12,392,059.42
汇兑损益	17,329.93	-154,842.57

银行手续费	42,032.29	42,991.09
其他		1,932.02
合计	-15,086,837.33	-11,859,978.88

3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海德堡印刷设备	136,363.68	136,363.64
包装生产线	90,909.12	90,909.10
佛慈 68 号天然气锅炉	90,909.12	90,909.10
安宁 2 台煤改气锅炉	181,818.24	181,818.18
余热回收装置	90,909.12	90,909.10
安宁异地项目	33,229,446.96	4,645,429.41
GMP 改造	6,212,654.08	463,018.98
现代中药产业升级技术改造	318,584.04	159,292.04
脱硫脱硝设施	43,750.04	52,083.33
中药产品智能制造项目	99,999.96	50,000.00
天然气锅炉超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	58,837.22	
中药标准化项目当归，大黄等六个品种	557,798.52	2,537,545.60
疏乳消块胶囊开发	734,939.62	695,206.80
院士专家工作站建设经费	200,000.00	
中药配方颗粒	500,000.00	
兰州市城关区商务局 2018 年度省级第六批外经贸资金	300,000.00	
平凉市财政局 2019 年省级污染减排项目以奖代补资金	240,000.00	
兰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8 年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奖励资金	300,000.00	
兰州新区科技发展局 2018 年第三批和 2019 年以奖代补资金	550,000.00	
兰州市城关区草场街办事处 2018 年天然气补贴款	19,700.00	
兰州新区中川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 2018 年企业涉税奖励资金	1,222,200.00	
兰州市高新区管委会 2017 年度社保补助资金	2,262,868.00	

兰州新区财政局拨付的投资奖励及科技奖励	31,500,000.00	
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调查站点支持经费	10,000.00	
2018 年崆峒稳岗补贴	25,780.29	
兰州市科技局配方颗粒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 2019 年度第五批外经贸专项资金	500,000.00	
兰州市城关区文化体育和旅游局全国广场舞锦标赛奖励资金	500,000.00	
兰州新区商务和文化旅游局第六批外经贸项目资金	620,000.00	
2019 年稳岗补贴	329,306.00	
兰州市城关区国库集中支付中心 2017 年第四、五批外经贸项目资金		1,370,000.00
兰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数字车间专项奖励资金		500,000.00
兰州市城关区商务局第四批外经贸资金		1,300,000.00
兰州市国企自主创新奖励项目资金		180,000.00
2018 年稳岗补贴		299,472.70
兰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奖励重点人才项目资金		300,000.00
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未拨付省级工程实验室奖励资金		100,000.00
2016 年社保补助资金		2,118,515.79
收漳县财政局扶贫资金	20,000.00	
收到漳县政府专项扶贫特俗优势产业奖励	80,000.00	
扶贫车间项目政府补助	80,000.00	
合计	82,106,774.01	15,361,473.77

3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6,335.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319,137.4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8,117.84	14,208,706.06

合计	2,570,919.45	14,208,706.06
----	--------------	---------------

4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8,420,198.07	
合计	-8,420,198.07	

41、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75,571.31
二、存货跌价损失	80,232.60	-434,715.84
合计	80,232.60	-2,110,287.15

4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7,544.21	161,751.42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374.73	854.37	16,374.73
其他	761,548.83	614,155.05	761,548.83
合计	777,923.56	615,009.42	777,923.56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33,632.01	195,000.00	133,632.0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70.32		370.32
合计	286,984.14	279,507.81	286,984.14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359,964.24	13,342,999.1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574,382.79	430,571.30
合计	8,785,581.45	13,773,570.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453,279.5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1,977,175.2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7,775.8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28,875.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46,802.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71,351.45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	-4,861,536.4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3,091,470.27
其他	703,861.25
政策性搬迁当期应交所得税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42,087,253.12
所得税费用	8,785,581.45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收入	16,269,399.55	12,392,059.42
政府补助	29,559,854.29	8,735,988.49
保证金	12,282,093.00	4,867,900.00
往来款项	60,388,853.05	4,919,332.87
其他	1,179,353.41	2,420,741.68
合计	119,679,553.30	33,336,022.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41,392,568.72	38,550,666.03
管理费用	17,387,605.67	5,053,508.36
营业外支出	203,000.00	614,174.71
往来款项	35,439,894.42	29,246,304.60
保证金	9,460,526.42	10,992,074.94
其他	1,318,861.25	2,554,434.59
合计	105,202,456.48	87,011,163.23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2,000.00	
票据保证金	1,050,000.00	13,304,034.11
合计	1,142,000.00	13,304,034.11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4,667,698.08	74,278,602.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39,965.47	2,110,287.1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609,969.32	31,101,097.99
无形资产摊销	2,490,554.12	3,095,670.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3,212.70	306,251.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544.21	-161,751.4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04.41	-854.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23,200.00	629,034.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0,919.45	-14,208,70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74,382.79	430,571.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9,419.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070,655.26	-45,149,502.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701,026.24	-16,978,171.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549,499.04	1,210,58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22,985.37	36,663,112.0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549,041.27	56,839,078.24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7,5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94,780.24	-248,790,036.9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744,900.00
其中：	--
其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9,744,900.00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其中：	--

其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744,900.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2,660,000.00
其中：	--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2,660,000.00
其中：	--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2,66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其中：库存现金	6,202.08	6,20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4,648,058.95	465,542,839.1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4,654,261.03	465,549,041.27

4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216,999.28	6.9762	1,513,830.38
欧元			
港币	1,158,482.21	0.8958	1,037,745.19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0,456.55	6.7199	675,055.48
欧元			
港币	1,358,756.61	0.8923	1,212,372.3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4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154,349,328.93	递延收益	42,546,919.7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9,559,854.29	递延收益	39,559,854.29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2019年08月31日	9,744,900.00	100.00%	支付现金	2019年08月31日	注(1)	1,111,458.66	594,847.42

其他说明：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系本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邵仁勇、邵绮丽等 9 名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全体股东持有的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100% 股权。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注：(1)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本公司实际取得香港佛慈控制权的日期为2019年8月。具体确定依据如下：本公司于2018年11月22日收到兰州市国资委批复的《关于授权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与香港佛慈药厂有限公司协商确定股权收购交易价格的批

复》（兰国资产权[2018]689号），同意本公司收购香港佛慈100%股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与香港佛慈原股东协商确定100%股权收购交易价格及后期股权收购工作。2018年11月27日，本公司召开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同意以1100万元港币收购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2018年12月18日本公司拟收购协议获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9年6月18日完成了对价支付，2019年8月完成了股权过户登记手续。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9,744,9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744,9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118,986.5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472,232.8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对价中被合并净资产公允价值以经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鹏信资评报字[2018]第5113号”《资产评估报告》所按资产基础法估值方法确定的估值结果确定。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5,118,986.51	145,731.55
净资产	5,118,986.51	145,731.55
取得的净资产	5,118,986.51	145,731.55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以本公司购买日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账面净资产加减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过渡期损益加上以评估基准日的成本法评估增值并扣除评估增值部分在过渡期的折旧因素影响作为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2018年7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合资合作协议>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与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资协议，双方达成投资合作意向。2019年6月，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康仁堂和药源产业签署关于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协议规定，药源产业增加注册资本至人民币18,25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康仁堂认缴10,22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56.00%，由本公司将建设过程中对药源产业借款中对应金额6,030.00万元的债权转为股权，债转股后本公司累计出资8030万元，占药源产业变更后注册资本的44.00%，变更注

册资本后，药源产业公司名称变为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截至2019年5月底，本公司原合并范围内全资子公司药源产业因上述股权变化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期末做为重大影响的参股子公司进行管理。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	甘肃省定西市	中药材种植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FAT CHI MEDICINE COMPANY LIMITED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药品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	中药材批发和零售业	56.00%		投资设立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甘肃省定西市	甘肃省定西市	中药材种植与销售	44.00%		权益法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86,140,432.34	
非流动资产	148,895,032.45	
资产合计	235,035,464.79	
流动负债	64,549,910.81	

负债合计	64,549,910.81	
少数股东权益	75,013,643.7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013,643.7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7,283,664.21	
营业收入	15,616,363.79	
净利润	-9,656,329.12	
综合收益总额	-9,656,329.12	

(3)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

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逾期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19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204,293,249.11	16,144,670.66
其他应收款	21,211,548.48	3,550,710.14
合计	225,504,797.59	19,695,380.80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加强资金预算、定期或不定期进行现金流分析、以票据进行结算等手段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资金充足，不存在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履行结算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少量出口业务以美元或港币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存在一定的汇率风险。本公司国际贸易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合理配置外币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作为协议结算价格、缩短收款和发货之间的时间、及时回收货款、按约付款，紧盯国际市场汇率变化，及时进行外汇结算，远期价格合适时对部分外币业务汇率予以锁定。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报告期银行借款为固定利率借款，因此不存在利率方面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23,977,094.53	23,977,094.53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977,094.53	23,977,094.5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待售资产公司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估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兰州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	投资、服务	12,468 万元	61.63%	61.6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佛慈集团系国有企业，于1984年6月30日向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注册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91620100224437025J。佛慈集团的母公司为兰州国资投资（控股）建设有限公司，佛慈集团的实际控制人为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经营范围为：中西药品、保健品、药材种植、饮片加工等项目的投资、决策及管理；药品、药材的科技研究、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联营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兰州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甘肃西北养老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其他说明

本期佛慈集团新增一家控股子公司，其中佛慈集团于2019年11月末完成对兰州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收购。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205,818.16		否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4,442.48		否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2,220.00		否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19,972.55		否	
甘肃佛慈医药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否	1,007,125.02
合计		4,732,453.19			1,007,125.0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502,088.18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47,211.73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2,582.22	255,550.77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6,850,945.37	4,076,794.87
兰州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153,049.18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230,377.18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24.77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81.41	
合计		81,917,560.04	4,332,345.6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根据本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披露的《关于确认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对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实际销售额为3,000.00万元，实际销售4,685.09万元，超出预计1,685.09万元，已经本公司2020年4月22日第七届三次董事会确认。

（2）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兰州国资投资（控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07,000,000.00	2016年02月26日	2026年02月25日	年利率1.2%
拆出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9年01月15日	2019年04月14日	年利率4.35%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64,252.00	2,621,328.33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455,917.46	62,871.49		
	甘肃佛慈健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甘肃佛慈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6,882.00	1,712.18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1,520.00	38.91	24,003.10	1,200.16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23,901,882.44	611,888.19	7,677,231.99	383,861.60
	兰州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33,622.20	139,209.50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124,307.90	6,215.39
	兰州佛慈置业有限公司	2,700.00	69.12		
其他应收款					
	兰州佛慈养生堂健康医药有限公司			10,628.66	1,015.74
	兰州佛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7,522.62	2,876.1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4,616,596.97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294,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250,000.00	
	广东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00
预收款项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18,851.45	
长期应付款			
	兰州国资投资（控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4,491,366.67	110,673,666.67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自2020年1月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发生以来（以下简称“疫情”），本公司迅速响应，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党委政府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第一时间全面落实疫情防控的各项措施，全面组织防疫物资生产和保供任务，积极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在春节假期期间公司领导班子及生产员工全面到岗，加班加点组织生产市场急需药品。2月1日公司全面复工，生产经营均按计划进行，本次疫情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造成明显影响。截止目前，公司销售防疫药品、消杀类酒精、防护口罩等将增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一定程度上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 佛慈制药2019年度已全面完成了出城入园搬迁改造工作，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计划将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代家庄2号和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中海广场南侧两处土地进行自主开发，投资建设“佛慈教育城”和“佛慈健康城”商业住宅项目（内容详见2018年10月9日披露的《关于对出城入园后原址土地进行自主开发的公告》），公司2019年12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将位于兰州市安宁区代家庄2号和兰州市安宁区莫高大道中海广场南侧两处土地按照评估确认的市场公允价值加相关前期费用的作价原则，以10,267.3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控股股东佛慈集团。根据佛慈集团和本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转让协议》规定：协议经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2020年1月2日，

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原址土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截止目前，上述土地转让事宜尚在有序推进。

(3) 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新收入准则关于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亦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9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2013年4月2日，本公司收到《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兰州市企业出城入园搬迁改造实施方案的通知》(兰政发【2013】755号)和《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对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出城入园有关事宜的批复》(兰政办函【2013】27号)，根据上述文件精神，本公司被确定为出城入园并于2013年启动搬迁改造的企业之一。依据《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兰州市新区开发建设政策的意见》(甘政发【2012】135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央和省属在兰州市区工业企业向兰州新区拓展的意见》(甘政发【2011】78号)、《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央和省属在兰州市区工业企业向兰州新区拓展的实施意见》(兰政发【2012】61号)文件精神，公司向新区搬迁，参照中央、省属企业向新区拓展有关政策执行。

鉴于上述政府整体发展规划，造成本公司募投项目暨扩大浓缩丸生产规模技术改造项目停建，实施地点发生变化。本次变更并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方式，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从长远考虑，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符合当地政策，将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源的综合利用效率，有利于本公司的战略发展和合理布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对本公司已经投建的募集资金项目，与兰州市政府协商迁址建设带来直接或间接损失的补偿方案，已于2013年4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公告披露。

根据兰州市相关文件规定，本公司在建的募投项目所在土地将变性为商住用地实施土地招拍挂，所得收益的85%归属本公司，用于兰州新区项目建设。上述土地的其中158亩于2015年11月完成招拍挂工作。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全部归属于公司的土地出让款6.56亿元(含公司前期已投入募投项目建设资金1.6亿元)，该款项将全部用于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

由于公司搬迁至兰州新区异地重建属于政策性搬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有关规定，公司收到的土地出让款计入专项应付款。

本公司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预算投资总额13.44亿元。本公司于2014年10月31日与兰州新区规划和国土资源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累计支付了土地出让金等7,618.52万元，2014年11月19日取得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证书编号：兰新国用(2014)第210号)。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投入建设费用11.53亿(不含土地出让金)。公司积极推进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建设并于2018年顺利建成，公司兰州新区生产场地已于2018年7月5日取得GMP证书并正式投产，截止目前，兰州新区佛慈制药科技工业园项目的产能正在陆续释放。2019年公司是开展出城入园搬迁工作实施的第5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期需要对搬迁事宜进行清算，将完成对出城入园搬迁项目所得税汇算

清缴工作。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1,930,887.85	100.00%	15,772,753.63	8.22%	176,158,134.22	126,847,169.47		11,159,691.43	8.80%	115,687,478.04
其中：										
逾期账龄组合	190,183,452.02	99.09%	15,772,753.63	8.29%	174,410,698.39	124,807,057.75		11,159,691.43	8.94%	113,647,366.32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747,435.83	0.91%			1,747,435.83	2,040,111.72				2,040,111.72
合计	191,930,887.85		15,772,753.63	8.22%	176,158,134.22	126,847,169.47		11,159,691.43	8.80%	115,687,478.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及逾期 6 个月以内	124,407,920.41	3,184,842.75	2.56%
逾期 6 个月—1 年（含 1 年，下同）	51,625,412.85	3,278,213.72	6.35%
逾期 1—2 年	4,805,948.25	1,317,791.01	27.42%
逾期 2—3 年	4,196,971.93	2,844,707.57	67.78%
逾期 3 年以上	5,147,198.58	5,147,198.58	100.00%
合计	190,183,452.02	15,772,753.6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7,252,708.64
1 至 2 年	5,281,553.45
2 至 3 年	4,249,427.18
3 年以上	5,147,198.58
3 至 4 年	933,845.30
4 至 5 年	892,400.63
5 年以上	3,320,952.65
合计	191,930,887.8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0,871,166.10	4,901,587.53				15,772,753.63
其中：逾期账龄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10,871,166.10	4,901,587.53				15,772,753.6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94,050,434.06	49.00%	3,989,945.70
合计	94,050,434.06	49.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001,363.05	98,676,001.29
合计	24,001,363.05	98,676,001.2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4,342.00
备用金	7,487,255.82	4,691,894.16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往来款/合并范围内	7,409,398.17	95,115,891.11
往来款/合并范围外		68,151.28
其他	2,586,839.34	413,889.19
合计	27,483,493.33	100,354,167.7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7,359.71		1,480,806.74	1,678,166.4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2,758.96		1,741,204.87	1,803,963.83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0,118.67		3,222,011.61	3,482,130.2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2,300,598.41

1 至 2 年	623,522.51
2 至 3 年	312,936.46
3 年以上	4,246,435.95
3 至 4 年	2,934,428.01
4 至 5 年	214,402.11
5 年以上	1,097,605.83
合计	27,483,493.3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政府补助	10,000,000.00	1 年以内	36.39%	
单位二	往来款	5,866,443.61	1 年以内, 3-4 年	21.35%	
单位三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7.28%	
单位四	备用金	1,539,929.00	1 年以内	5.60%	
单位五	备用金	435,174.43	5 年以上	1.58%	
合计	--	19,841,547.04	--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兰州新区财政局	投资奖励资金和科技奖励资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2020 年 3 月 31 日收回/ 新经发【2019】283 号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2,544,900.00		32,544,900.00	82,500,000.00		82,5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7,283,664.21		77,283,664.21			
合计	109,828,564.21		109,828,564.21	82,500,000.00		82,5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兰州佛慈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佛慈中药材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甘肃佛慈药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甘肃佛慈生态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42,500,000.00		42,500,000.00				
香港佛慈药厂有限公司		9,744,900.00				9,744,900.00	
甘肃佛慈红日药源产业销售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合计	82,500,000.00	12,544,900.00	62,500,000.00			32,544,9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甘肃佛慈红日药业有限公司	80,3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小计	80,3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合计	80,300,000.00			-3,016,335.79							77,283,664.2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5,483,812.22	328,480,156.12	464,188,118.51	298,181,397.87
其他业务	4,708,286.17	6,649,137.30	2,018,225.73	267,699.78
合计	500,192,098.39	335,129,293.42	466,206,344.24	298,449,097.65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16,335.7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68,117.84	14,208,706.06
合计	-2,588,217.95	14,208,706.06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2,106,77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0,939.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54,799.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37,527.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8.05	
合计	75,814,547.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6%	0.1466	0.14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7%	-0.0019	-0.0019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9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长：石爱国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3日